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资格预审文件

招标人：测试采购人 0525（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项目负责人：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招标文件编制人员：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2026 年 03 月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27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37
申请文件格式	38
（一）申请函附录	38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他部分	39
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申请情形声明	39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四、授权委托书	41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42
七、近年财务状况表	47
八、投标货物技术性能的响应及详细描述.....	49
九、项目管理机构	51
十、企业业绩情况表	54
十一、供货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57
十二、成品保护措施	58
十三、其他材料	59
第五章 招标技术需求书	60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开发项目柜体收纳及木地板集 中采购	61
技术需求书	61

一、柜体收纳技术标准.....	70
1、范围.....	70
2、规范性引用文件.....	70
3、原材料技术标准.....	72
3.1 刨花板（素面）.....	72
3.2 中密度板（素面）.....	73
3.3 PVC膜.....	74
3.4 PVC膜有害物质限量.....	74
3.5 装饰薄木（木皮）.....	75
3.6 油漆（聚氨酯类液态）.....	75
3.7 人造石板材理化性能要求.....	76
3.8 石英石板材物理特性.....	76
3.9 基础五金.....	78
3.10 功能五金.....	79
3.11 辅材（吸塑胶、封边胶）.....	81
4、加工工艺与成品标准.....	81
4.1 饰面刨花板理化性能.....	82
4.2 饰面纤维板理化性能.....	83
4.3 饰面多层板理化性能.....	85
4.4 柜体板（饰面刨花板）其它要求.....	86
4.5 门板其它要求.....	86
4.6 橱柜成品柜体要求.....	88

4.7 收纳柜（衣柜、鞋柜、玄关柜等）成品柜体.....	89
4.8 浴柜成品柜体要求	90
5、安装与成品保护	91
5.1 安装工艺要求	91
5.2 成品保护质量要求	97
6、交付验收.....	97
6.1 材料进场验收.....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2 过程验收.....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3 竣工验收.....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二、强化地板技术标准.....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1、范围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3、 规格.....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4、 原材料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 技术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1 外观质量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2 尺寸偏差.....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3 理化性能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4 环保性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5 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5.1 强化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如表 3.3 所示。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5.2 踢脚线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6 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7 抽样规则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 地板的安装与成品保护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1 木地板安装工艺节点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2 地板安装具体做法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1) 木地板铺设的方向应顺着光照的方向。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2) 木地板铺设方式可采用工字形（二分之一错缝）、步步高（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错缝）或自由式铺设（随意短边错缝）。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3) 室内严禁在基层使用有严重污染物质，如沥青、苯酚等。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4) 地面应坚实、平整、清洁、干燥；用 2m 靠尺检测地面平整度，靠尺与地面的最大弦高应≤2mm；墙面应同地面相互垂直，在距离地面 200mm 内墙面应平整，用 2m 靠尺检测墙面平整度，最大弦高宜≤2mm。地面含水率（专业地面水分测定仪）应低于 20%（地热低于 10%），否则应进行防潮处理或采取除湿措施使地面含水率合格后再铺装。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 大面铺装前必须进行预铺，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大面铺贴。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 所用辅材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所有做法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7) 地板色差控制要求：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A、工厂成品地板分色应不少于 3 种色号（色差大的地板宜增加色号），且包装箱须有明显色号标识；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B、货到工地，必须分色号按楼层上楼，不允许同一房间使用不同色号的地板；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C、安装预铺时进行挑色铺装；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D、铺装完毕后应确保整体协调，颜色过渡自然，不突兀，色彩跳跃度不大。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1) 悬浮式铺设木地板面层幅面每边长度最大不能超过 8m，相邻地板应留伸缩缝，做过桥连结处理。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2) 找平层上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地垫上翻高度不低于 5cm。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3) 先做排版，考虑地板宽度与房间宽度关系后确定起头板宽度，在墙角处安放好第一块板的位置，凹槽对墙，用木楔块留出 8~12mm（面积较大时缝隙尺寸取较大值）伸缩缝。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4) 靠墙的一行安装到最后一块板时，取一整板，与前一块榫头相对平行放置，靠墙端留 10mm 划线后锯下，安装到行尾，若剩余板料长于 15cm，可用于下一行首，小于 15cm 则应舍弃。	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5) 从第二行开始榫槽内应均匀涂上地板专用胶水，当地板装上后，用湿布或塑料刮刀及时将溢出的胶水除去，并用锤子与木槌将地板轻轻敲紧。如地板榫槽或锁扣采用涂蜡防	

潮则不能用胶水安装。.....**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 装完前两行后, 及时用绳子或尺子校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拉线检查所铺地板的平直度, 安装时随铺随检查, 在试铺时应观察板面高度差与缝隙, 随时进行调整, 检查合格后才能施胶安装, 头两行地板块装好后, 过 2h, 等胶硬化、固定后再装剩下的。**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7) 装到最后一行时, 地板要通过测量其宽度进行切割并保证 5 厘米的宽度, 先放好木榫块, 用专用紧固件将地板挤入, 安装完待 2 小时后撤出木榫。**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8) 安装中如遇楼梯、柱子、管道或其他突出地面的硬立面时, 需在地板上开出孔洞, 要预留 10mm 空隙, 并锯切成 45 度角。必须把地板块间的短接头互相错开至少 200mm。**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1) 踢脚线根据材质不同可于地垫铺设前在墙面钻孔打木塞 (每个木塞须用防腐剂浸泡) 与墙体固定牢固。并采用吸尘器等工具做好卫生打扫, 以避免铺上地板后缝隙藏灰无法清扫干净, 而导致踩踏地板四边冒灰。打眼时墙壁上钻孔高度要求一致, 不得破坏墙内暗藏管线。木塑提交可用钢钉直接固定在墙上。.....**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2) 踢脚线安装要求平直, 压木地板不可以悬空、有缝隙。与墙固定牢固, 接口严实、平顺。阴阳角、接头等处不能错茬、有漏缝、有毛边。踢脚线之间的间隙不得大于 1mm, 收尾处应作倒角处理。.....**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3) 每根踢脚线每钉距离≤400 mm, 并根据安装位置适当增加钉子。钉帽应去除, 钉口不能外露, 钉眼用同色的腻子填实补好, 并在离踢脚线一米处观察无明显修补痕迹。**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3) 安装地脚线应注意色差, 保证房间色调的协调一致或与设计要求一致。**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1) 收边条处应先固定底座, 固定底座时应避开地面上的水电管线位置。**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2) 收边条安装应保证稳固, 每个门扣条钉 3-4 颗不锈钢钉, 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同时扣条两端与衔接处的缝隙应不大于 1mm, 安装楼梯扣条时应注意水平方向与立面边缘对齐。.....**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3) 过桥等安装应保证稳固, 打钉距离为 30—50mm, 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安装后的收边条及过桥踩踏无异响, 螺丝不得高出面板。.....**Error! Bookmark not defined.**

6.3 木地板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115

加入交付前保洁的要求:115

成品保护由精装单位撤出, 撤出成品保护时不能将保护纸板上的垃圾遗漏到地板上。 .115

使用脚软的扫帚扫除地板上的垃圾115

保洁时不允许使用滴水的拖把清理地板115

尽量不在室内洗拖把, 保证湿作业区域地面不积水.....115

保洁完成后待室内干燥后再关闭门窗115

交房前及业主入住前需经常给室内通风, 保证室内的空气含水率处于合理水平115

①定期吸尘或清扫地板, 保持地板清洁, 防止砂粒等硬物堆积而刮擦地板表面, 推荐在门外进门处放置擦鞋地垫。115

② 用不滴水拖布拖擦, 使用专用地板蜡或者木质油精护理, 每半年保养一次。116

③污渍处理方法:116

A 马上采用不滴水湿软布擦拭, 再用中性清洁剂擦拭, 不应使用酸、碱性溶剂或汽油等有机溶剂液体擦洗。116

B 特殊污渍的清理方法:油渍、油漆,油墨等可使用专用去污渍油擦拭。.....	116
如果遇血迹、果汁、红酒,啤酒等残渍可以用湿抹布或用抹布蘸上适量的地板清洁剂擦 拭。.....	116
C 禁止地板上放置强酸性或强碱性物质。.....	116
三、实木复合地板技术标准	117
1、范围	117
2、规范性引用文件	117
3、规格	118
4、原材料要求	119
4.1 实木复合地板原材料要求。.....	119
5、技术要求.....	119
5.1 外观质量	120
5.2 尺寸偏差	120
5.3 理化性能要求	120
5.4 阻燃地板燃烧性能要求	121
5.5 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	121
5.5.1 实木复合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如表 3.3 所示。.....	121
5.5.2 踢脚线	122
5.6 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要求	125
5.7 抽样规则	125
6、地板的安装与成品保护	126
6.1 木地板安装工艺节点	126
6.2 地板安装具体做法.....	127
1) 木地板铺设的方向应顺着光照的方向。.....	127
2) 木地板铺设方式可采用工字形(二分之一错缝)、步步高(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错缝)	

或自由式铺设（随意短边错缝）。	127
3) 室内严禁在基层使用有严重污染物质，如沥青、苯酚等。	127
4) 地面应坚实、平整、清洁、干燥；用 2m 靠尺检测地面平整度，靠尺与地面的最大弦高应 $\leq 2\text{mm}$ ；墙面应同地面相互垂直，在距离地面 200mm 内墙面应平整，用 2m 靠尺检测墙面平整度，最大弦高宜 $\leq 2\text{mm}$ 。地面含水率（专业地面水分测定仪）应低于 20%（地热低于 10%），否则应进行防潮处理或采取除湿措施使地面含水率合格后再铺装。	127
5) 大面铺装前必须进行预铺，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大面铺贴。	127
6) 所用辅材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所有做法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	127
7) 地板色差控制要求：	127
A、工厂成品地板分色应不少于 3 种色号（色差大的地板宜增加色号），且包装箱须有明显色号标识；	127
B、货到工地，必须分色号按楼层上楼，不允许同一房间使用不同色号的地板；	127
C、安装预铺时进行挑色铺装；	128
D、铺装完毕后应确保整体协调，颜色过渡自然，不突兀，色彩跳跃度不大。	128
1) 悬浮式铺设木地板面层幅面每边长度最大不能超过 8m，相邻地板应留伸缩缝，做过桥连结处理。	128
2) 找平层上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地垫上翻高度不低于 5cm。	128
3) 先做排版，考虑地板宽度与房间宽度关系后确定起头板宽度，在墙角处安放好第一块板的位置，凹槽对墙，用木楔块留出 8~12mm（面积较大时缝隙尺寸取较大值）伸缩缝。	128
4) 靠墙的一行安装到最后一块板时，取一整板，与前一块榫头相对平行放置，靠墙端留 10mm 划线后锯下，安装到行尾，若剩余板料长于 15cm，可用于下一行首，小于 15cm 则应舍弃。	128
5) 从第二行开始榫槽内应均匀涂上地板专用胶水，当地板装上后，用湿布或塑料刮刀及时将溢出的胶水除去，并用锤子与木槌将地板轻轻敲紧。如地板榫槽或锁扣采用涂蜡防潮则不能用胶水安装。	128
6) 装完前两行后，及时用绳子或尺子校准，在安装过程中应拉线检查所铺地板的平直度，安装时随铺随检查，在试铺时应观察板面高度差与缝隙，随时进行调整，检查合格后才能施胶安装，头两行地板块装好后，过 2h，等胶硬化、固定后再装剩下的。	128
7) 装到最后一行时，地板要通过测量其宽度进行切割并保证 5 厘米的宽度，先放好木槌块，用专用紧固件将地板挤入，安装完待 2 小时后撤出木槌。	128
8) 安装中如遇楼梯、柱子、管道或其他突出地面的硬立面时，需在地板上开出孔洞，要预留 10mm 空隙，并锯切成 45 度角。必须把地板块间的短接头互相错开至少 200mm。	128
1) 踢脚线根据材质不同可于地垫铺设前在墙面钻孔打木塞（每个木塞须用防腐剂浸泡）与墙体固定牢固。并采用吸尘器等工具做好卫生打扫，以避免铺上地板后缝隙藏灰无法清扫干净，而导致踩踏地板四边冒灰。打眼时墙壁上钻孔高度要求一致，不得破坏墙内暗藏管线。木塑提交可用钢钉直接固定在墙上。	129
2) 踢脚线安装要求平直，压木地板不可以悬空、有缝隙。与墙固定牢固，接口严实、平顺。阴阳角、接头等处不能错茬、有漏缝、有毛边。踢脚线之间的间隙不得大于 1mm，收尾处应作倒角处理。	129
3) 每根踢脚线每钉距离 $\leq 400\text{mm}$ ，并根据安装位置适当增加钉子。钉帽应去除，钉口不能外露，钉眼用同色的腻子填实补好，并在离踢脚线一米处观察无明显修补痕迹。	129
3) 安装地脚线应注意色差，保证房间色调的协调一致或与设计要求一致。	129
1) 收边条处应先固定底座，固定底座时应避开地面上的水电管线位置。	129

- 2) 收边条安装应保证稳固, 每个门扣条钉 3-4 颗不锈钢钉, 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同时扣条两端与衔接处的缝隙应不大于 1mm, 安装楼梯扣条时应注意水平方向与立面边缘对齐。129
- 3) 过桥等安装应保证稳固, 打钉距离为 30—50mm, 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安装后的收边条及过桥踩踏无异响, 螺丝不得高出面板。129

6.3 木地板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132

- 加入交付前保洁的要求:132
- 成品保护由精装单位撤出, 撤出成品保护时不能将保护纸板上的垃圾遗漏到地板上。 .132
- 使用脚软的扫帚扫除地板上的垃圾132
- 保洁时不允许使用滴水的拖把清理地板132
- 尽量不在室内洗拖把, 保证湿作业区域地面不积水.....132
- 保洁完成后待室内干燥后再关闭门窗132
- 交房前及业主入住前需经常给室内通风, 保证室内的空气含水率处于合理水平132
- ①定期吸尘或清扫地板, 保持地板清洁, 防止砂粒等硬物堆积而刮擦地板表面, 推荐在门外进门处放置擦鞋地垫。132
- ② 用不滴水拖布拖擦, 使用专用地板蜡或者木质油精护理, 每半年保养一次。133
- ③污渍处理方法:133
- A 马上采用不滴水湿软布擦拭, 再用中性清洁剂擦拭, 不应使用酸、碱性溶剂或汽油等有机溶剂液体擦洗。133
- B 特殊污渍的清理方法:油渍、油漆, 油墨等可使用专用去污渍油擦拭。133
- 如果遇血迹、果汁、红酒, 啤酒等残渍可以用湿抹布或用抹布蘸上适量的地板清洁剂擦拭。133
- C 禁止地板上放置强酸性或强碱性物质。133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1.1 本招标项目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已由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以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张三，建设资金来自 非国家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测试采购人 0525。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2 本招标项目由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核准（招标事项核准文号为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的招标组织形式为 委托招标。招标人选择的招标代理机构是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本标段行政监督部门为：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正式招标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评标定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申请人：

3.1.1 须为具有本招标项目相应供货能力的企业；

3.1.2 信誉要求：不存在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限制申请的情形；

3.1.3 财务要求：

无财务要求；

3.1.4 类似业绩要求

类似业绩是指：；

3.2 其他要求：

3.2.1 本次招标

3.2.2 本次招标 接受 联合体申请。应满足下列要求：须具有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家数须不超过家。联合体需符合有关联合体申请的规定和要求，并提交了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3.3 各申请人均可就上述 1 个标段申请，可中标的标段数量为 1 个。

4. 资格预审办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经过资格预审评审后确定不多于 3 家资格预审申请合格人。

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申请者，请于 2026 年 03 月 31 日起，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www.cdguowan.com) 免费下载资格预审资料（资格预审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得“拟投标项目回执”。

5.2 招标人不提供邮购资格预审文件服务。

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4 月 29 日 10:03，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以及已在申请截止时间前按规定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均应在开标当日申请截止时间前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www.cdguowan.com)，录入相关人员姓名、电话等基本信息。申请人未按时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错过开标解密时间的，由申请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6.2 申请人应在解密开始后 30 分钟内在线完成申请文件解密。申请文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的，视为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文件，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责任。不见面开标项目不接受申请人现场递交光盘等形式的申请文件，不接受申请人现场解密申请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成都市）、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jy.sc.gov.cn>、<https://www.cdggzy.com/>、<https://www.cdguowan.com>）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测试采购人 0525

地 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396 号成都地铁大厦 A 栋

联 系 人：张三

电 话：028-34564535

传 真：123123

网 址：123

行政监督部门

单位名称：123

联系电话：123

招标代理机构：测试代理机构 0515

地 址：123

联系人：张三

电 话：028-86578473

传 真：

网 址：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测试采购人 0525</u> 地址： <u>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396 号成都地铁大厦 A 栋</u> 联系人： <u>张三</u> 电话： <u>028-34564535</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测试代理机构 0515</u> 地址： <u>123</u> 联系人： <u>张三</u> 电话： <u>028-86578473</u>
1.1.4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u>公开招标邀请联合体</u> 标段编码（即申请标段编码）为：
1.1.5	建设地点	<u>123123</u>
1.2.1	资金来源	<u>非国家投资</u>
1.2.2	出资比例	<u>100</u>
1.2.3	资金落实情况	<u>123123</u>
1.3.1	★招标范围	<u>123123</u>
1.3.2	★计划供货期	<u>123123</u>
1.3.3	★质量要求	<u>123123</u>
1.3.5	★技术性能指标	<u>123123</u>
1.4.1	★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p>资格条件：同资格预审公告；</p> <p>财务要求：同资格预审公告；</p> <p>类似业绩要求：同资格预审公告；</p> <p>信誉要求：不存在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限制申请的情形；</p> <p>其他要求：</p> <p>（1）招标人在“申请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要求中，除 1.4.1 已列入的外，招标人不得脱离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p>

		<p>需要，随意和盲目地设定申请人要求，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不得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不得设定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的资质、人员资格等，不得设定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不得设定申请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等，不得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或者供应商，不得限定潜在申请人或者申请人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不得设定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非国家法定的资格，不得设定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申请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不得设定国家职业资格目录中准入类职业资格以外的人员资格，否则属于以不合理条件限制、排斥潜在申请人或者申请人。</p> <p>(2) 对于可以现货供应的标准货物、材料（非定制），申请人的财务状况一般不宜作为审查申请人履约能力的因素。</p> <p>(3) 不具备相应资质或超越资质等级取得的业绩，不作为有效业绩认定。</p> <p>(4) 重组、分立后的企业，其重组、分立前承接的工程项目不作为有效业绩认定；合并后的新企业，原企业在合并前承接的工程项目，提供了企业合并相关证明材料的，作为有效业绩认定。</p>
1.4.2	<p>★是否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p>	<p>接受：</p> <p>联合体申请的，应满足下列要求：须具有资格条件的单位作为联合体牵头人。联合体成员（含联合体牵头人）家数须不超过家。</p> <p>联合体需符合有关联合体申请的规定和要求，并提交了联合体协议，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p> <p>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申请。</p>

1.4.3	限制申请的情形	除申请人不得存在的 18 种情形之一外，申请人也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是指： 申请人存在被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法律、法规、规章作出暂停或取消一定时期投标资格的已生效行政处罚，其限制投标范围与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适用范围相同，与行政处罚规定的限制投标行政区域无关。
1.4.4	★申请其他要求	@@%*申请其他要求@@
1.11	★分包	不允许 注：不得要求申请人在申请文件中提供拟分包人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分包协议等证明文件。
1.12	偏离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u>123123</u>
1.12.3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u>123</u>
2.1	构成资格预审文件的其他材料	
2.2.1	申请人要求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申请人可在之前（申请人在此时间之后提出的问题，招标人不再进行澄清和答复）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www.cdguowan.com）电子招投标系统中提出问题。招标人将在申请截止时间日前以答疑的形式上传至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www.cdguowan.com）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答复。
2.2.2	招标人澄清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将于申请截止时间日前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www.cdguowan.com）电子招投标系统中上传答疑及补遗文件，申请人请及时电子招投标系统自行下载本标段的答疑及补遗文件，申请人应在申请期间随时该区查询本标段的答疑及补遗文件，申请人未自行下载本标段所有答疑及补遗文件，由此造成

		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2.3.1	招标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的截止时间	招标人将于申请截止时间日前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www.cdguowan.com) 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经修改的资格预审文件（若有时），申请人请及时在电子招投标系统自行下载本标段修改后的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应在申请期间随时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www.cdguowan.com) 上“招投标”版块及电子招投标系统投标项目的项目工作台中标招相关文件下载区查询本标段是否有修改后的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未自行下载的，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行承担。
3.1.1	构成申请文件的其他材料	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2.1	★申请文件格式	<p>（1）申请人不得对资格预审文件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进行删减或修改。（注解除外）</p> <p>（2）申请人可以在格式内容之后另行说明和增加相关的内容。另行说明或自行增加的内容、以及按申请文件格式在空格（下划线）由申请人填写的内容，不得与资格预审文件的强制性审查标准和禁止性规定相抵触。</p> <p>（3）申请文件应对资格预审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且实质性响应的内容不得互相矛盾。</p> <p>（4）申请文件应内容完整，字迹清晰可辨。字迹模糊导致无法确认关键技术方案、关键工期、关键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投标价格的，应否决其投标。</p> <p>（5）申请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应内容完整并清晰可辨。所附证明材料内容不完整或字迹模糊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申请人提供原件核验。</p> <p>（6）申请人应提供一份格式正确、内容完整、加密的电子申请文件。电子申请文件应使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工具”制作，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存储为扩展名为 etnd 的文件。（文件大小不能超过 500MB）</p>
3.2.4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无财务要求

3.2.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至申请截止时间。
3.2.6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至申请截止时间。
3.2.7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
3.3.1	★签字、盖章要求	<p>(1) 电子申请文件中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的电子印章盖章。要求法定代表人盖章的地方由其他人《包括委托代理人》盖章的，其申请将被否决。</p> <p>以联合体申请的，电子申请文件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盖章的地方由联合体的牵头人盖其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即可(即电子申请文件中除资格预审文件有明确要求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盖其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外，其余要求法定代表人盖章处均由牵头人盖其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与联合体中各成员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2) 电子申请文件所有要求申请人盖章的地方都应加盖申请人单位《法定名称)的电子印章，不得使用专用印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p> <p>以联合体申请的，电子申请文件所有要求申请人盖单位章的地方由联合体的牵头人盖单位电子印章即可(即电子申请文件中除资格预审文件中有明确要求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盖单位电子印章外，其余申请人盖章处均由牵头人完成盖章，与联合体中各成员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p> <p>(3) 电子申请文件若有修改，需要撤回原来上传到云平台的电子申请文件后，重新上传修改后并盖章完整的加密申请文件。</p> <p>(4) 申请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p>
3.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份数	<p>(1) 申请人应提供一份格式正确、内容完整、加密的电子申请文件。电子申请文件应使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工具”制作，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存储为扩展名为 etnd 的文件。</p> <p>(2) 不见面开标项目不接受申请人现场递交光盘等形式的申请文</p>

		件，不接受申请人现场解密申请文件。 (3) 中标人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另向招标人提供份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和申请文件纸质复印件。
3.4.1	★申请有效期	123 日历天（从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算起） 注：不能在申请有效期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通知所有申请人延长申请有效期；拒绝延长申请有效期的申请人有权收回投标保证金；没有拒绝延长申请有效期的申请人自动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因延长申请有效期造成申请人损失的，招标人应当给予补偿，但因不可抗力需延长申请有效期的除外。
4.1.1	申请文件的包装和密封	(1) 电子申请文件未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的，将无法上传至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若申请人申请文件因未加密而造成过早失密等情况，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不见面开标项目不接受申请人现场递交光盘等形式的申请文件，不接受申请人现场解密申请文件。 (2) 申请人委托 1 名委托代理人持企业 CA 数字证书在线参加开标会，对开标会程序、记录、评标时的澄清往来记录予以确认、签章。
4.2.1	申请截止时间	(1) 申请人应在申请截止时间 2026 年 04 月 29 日 10:03（年月日时分）（以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系统时间为准）之前递交申请文件。 注：若有补遗文件修改的，以补遗文件中确定的时间为准；
4.3.1	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资格预审公告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申请文件。申请人申请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申请人对申请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撤回原文件后，重新上传修改后并加密的申请文件。 (2) 修改后加密申请文件的递交，以申请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4.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4 月 29 日 10:03 申请文件解密截止时间：点击系统”开标”按钮后 30 分钟 开标地点：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中进入线上开标环节。申请人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电子招投标系统，参与在线开标。
4.5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 1、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以及已在申请截止时间前按规定上传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均应在开标当日申请截止时间前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www.cdguowan.com），录入相关人

		<p>员姓名、电话等基本信息。</p> <p>2、申请时间截止后，当申请文件份数上传大于等于 3 份时，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点击确认开标开始，系统进入正式开标环节。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在四川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曝光台”查询公告信息，对处于被禁止参与投标期限内企业的申请文件，予以拒绝接收。拒绝接收后，当申请文件份数大于等于 3 份时，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点击进入申请文件解密环节。申请人应在解密开始后 30 分钟内在线完成申请文件解密。</p> <p>3、所有申请人完成解密后或在规定解密时间截止后，展示所有已上传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名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等申请基本情况。</p> <p>4、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确认进入唱标展示环节，由系统直接展示各申请人名称、样品情况（如有要求）等唱标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p> <p>5、申请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线提出，由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在线即时答复处理。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应为申请人提供提出异议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生成开标记录表开始起算）。所有异议处理完毕后，由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确认开标结束。</p> <p>注：申请人未提出异议的，视同其认可开标过程、开标内容和开标结果。</p> <p>因申请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申请人之外的原因造成申请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申请文件。</p> <p>已导入电子开标系统但无法导入电子评标系统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其申请文件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处理。</p>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	<p>审查委员会构成：1231</p> <p>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1 人。</p> <p>评标专家的确定方式为：按现行相关文件执行。</p> <p>注：1、审查委员会组建时，可增加审查委员会人数，但招标人代表人数不能增加。</p> <p>2、招标人代表按照《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 10 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活动主体行为持续深化系统治理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成发改法规〔2023〕215 号）要求进行委派。</p>

5.2	资格审查方法	有限数量制
6.1	资格预审结果的通知时间	资格预审评审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书面告知申请人。
6.3	资格预审结果的确认时间	同发出资格预审结果时间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确定资格预审申请合格人	<p>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综合评分【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正式招标阶段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评标定标，评标办法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p> <p>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原则如下： 123123。</p>
9.2	★申请文件的真实性要求	<p>申请人所递交的申请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应不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p> <p>申请人声明不存在限制申请和投标情形但被发现存在限制申请和投标情形的，属于隐瞒情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在同一标段申请和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申请和投标，若申请人在申请文件中已填报上述信息的，不属于隐瞒情形）。</p> <p>如申请文件存在弄虚作假或隐瞒，在审查阶段发现的，审查委员会应将该申请文件作否决申请处理；此后发现的，招标人可以取消申请人正式投标阶段投标或取消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p>
9.3	补遗答疑注意事项	<p>1、申请人未按要求在规定的时限内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补遗、答疑等文件所发布的信息而影响资格预审申请的，其责任由申请人自行承担。</p> <p>2、申请人应按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申请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疑问的，须在资格预审文件规定时限内，通过项目工作台中的预审文件澄清节点提出疑问。</p> <p>3、申请人应按资格预审文件约定的时限，随时关注招标人在预审文件澄清中发布的答疑信息，以保证其对资格预审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p>

		4、申请人和招标人在网络系统以外获取的提问及答疑均为无效。申请人在提问时不得暴露其身份，不得涉及按照有关规定应予保密的信息；否则招标监督部门对其行为记入不良信用记录。
9.4	资格预审程序及正式招标程序：	<p>资格预审程序及正式招标程序：</p> <p>1. 资格预审评审完成后，资格预审结果不予公示，招标人将向所有参与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放资格预审合格情况通知（含投标邀请函）。</p> <p>2. 正式招标阶段，招标人将通过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向资格预审合格单位发送正式招标文件（含投标邀请函）。</p> <p>3. 收到正式招标文件的单位，按照正式招标文件要求开展后续投标工作，正式招标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评标定标，评标办法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p>
9.5	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p>以下情形视为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1.2 项的“串通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注（7）”的规定进行认定处理，可以视情况要求投标人予以澄清、说明：</p> <p>（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a. 同一标段的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时的机器码（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编号和硬盘信息）均相同的；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清单的计价软件编号、机器码任一条相同的）。</p> <p>（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a. 不同投标人从同一投标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b. 购买电子保函或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p> <p>（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p> <p>（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p> <p>（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购买电子保函）。</p> <p>（7）同一项目同一投标人应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收到两笔以上（含两笔）投标保证金，且上述保证金从本项目不相同投标人</p>

		<p>的账户转入。</p> <p>(8)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但招投标项目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p> <p>评标委员会发现的以上情形，招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后及时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报告。</p>
9.6	知识产权	<p>构成本资格预审文件各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申请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通过资格预审申请人申请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p>
9.7	资格预审文件内容冲突的解决及优先适用次序	<p>资格预审文件中招标人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公平的原则进行处理。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预审文件中“注”的内容与正文不一致时，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和资格预审文件中“注”的内容为准。</p> <p>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内容理解有争议的，由招标人按照资格预审文件所使用的词句、资格预审文件的有关条款、资格预审的目的、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有两种以上解释的，作出不利于招标人一方的解释。</p>
9.8	特别注意	<p>如本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所述内容不一致或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中表述不明时，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所述内容为准。</p> <p>资格预审文件中“★”号条款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未实质性响应资格预审文件中“★”号条款，视为重大偏差，审查委员会在审查时应作否决申请处理。</p> <p>如本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所述内容不一致或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正文部分中表述不明时，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所述内容为准。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与清单总说明（如有时）不一致处，以资格预审文件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所述内容为准。</p> <p>资格预审文件中“★”号条款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未实质性响应资格预审文件中“★”号条款，视为重大偏差（报价详细评审的重大偏差另行约定），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p>

		<p>应作否决投标处理。</p> <p>申请人应按照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规定编制申请文件。</p> <p>注意事项：</p> <p>(1) 申请人应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使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工具”制作电子申请文件。</p> <p>(2) 电子申请文件为通过投标文件客户端制作导出的一个后缀名为 etnd 的文件。</p> <p>(3) 制作电子申请文件应按照文件建立目录并分级，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应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方便评审。涉及图片类的文件须保证图片清晰。</p> <p>(4) 电子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使其电子申请文件具备法律效力。</p> <p>(5) 电子申请文件制作完成后，应使用申请人的企业 CA 数字证书对申请文件进行加密。</p> <p>友情提醒：</p> <p>一、其他事项：</p> <p>(1) 评标结束之前，申请人应随时关注系统提示，及时通过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对评标委员会发出的质疑函进行澄清，并确认提交成功。逾时回复将不能提交。</p> <p>(2) 申请人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该次投标的有关业务办理将被系统拒绝，并自行承担责任的：</p> <p>1 申请人在获得“拟投标项目回执”成功后至评标结束期间，更换 CA 数字证书的，或申请人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不在有效期内的；</p> <p>2 申请人在开标时，未携带加密申请文件时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的；</p> <p>3 提交的电子申请文件使用格式错误、文件损坏或自身存在计算机病毒等缺陷的；</p> <p>4 电子申请文件不是使用专用的“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工具”制作生成 etnd 格式文件的；</p> <p>5 其他不符合资格预审文件中有关要求的情形。</p> <p>二、突发系统故障处理</p> <p>(1) 因非可控因素，导致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由市交易中心工作人员及时通知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成都国万国</p>
--	--	---

		<p>采交易平台工作人员及时通知招标人和监督人，并进行处理，待系统恢复后再继续进行。如评标委员会成员已离场的，应重新抽取专家评标。</p> <p>(2) 非可控因素包括以下内容： 网络中断、停电等；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系统或无法使用系统；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系统或服务器受到网络攻击，或受到计算机病毒的攻击； 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引起系统无法正常使用；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意外情形。 如资格预审文件、申请文件自身错误的，评标不可中止或终止，后果由相应编制人员自行承担。</p> <p>(3) 评标中，如遇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评标席位或者电子评标系统故障导致无法开展评标活动且短时间内无法修复的，由招标人和监督人确定是否暂停评标或解散当次评标委员会，并及时封标。取消评标的，已进入评标流程的专家需费用按评标费标准支付。</p>
--	--	---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增加条款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特邀请有兴趣承担本标段的申请人提出申请。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项目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标段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交货地点和技术性能指标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供货期：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的交货地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3.5 本项目的技术性能指标：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 申请人资格要求（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1.4.1 申请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采购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法人资格：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资格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财务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4）信誉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1.4.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联合体申请人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若有）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若有)通过资格预审的联合体，其各方组成结构或职责，以及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不得改变；

(4) (若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资格预审。

1.4.3 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与本招标项目其他申请人代理同一个制造商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投标；

(5)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6)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7)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8)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9)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1)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2)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4)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 在近三年内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18) 法律法规或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来往文件均使用中文语言文字。必要时专用术语附有中文注释。

1.6 费用承担

申请人准备和参加资格预审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2. 资格预审文件

2.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2.1.1 本次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公告、申请人须知、资格审查办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项目建设概况，以及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 2.3 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2.1.2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2.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详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3.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

3.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申请情形声明；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4)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5)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 (6) 资格预审自评表；
- (7) 近年财务状况表；
- (8) 技术偏差表；
- (9) 投标货物技术性能的响应及详细描述；
- (10) 项目管理机构；
- (11) 企业业绩情况表；
- (12) 供货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 (13) 维保技术服务方案和措施；
- (14) 其他材料：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注：具体以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为准。

3.1.2 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或申请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3.2.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的，本章第 3.2.3 项至 3.2.7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3.2.3 “申请人基本情况表”应附申请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如有要求）等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3.2.4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的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2.5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和 123123 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2.6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2.7 “信誉要求”应按本章“申请须知前附表”1.4.1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资料，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申请人应按本章第 3.1 款和第 3.2 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文件

3.3.1 盖章的具体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3.3.2 申请人应提供一份格式正确、内容完整、加密的电子申请文件。电子申请文件应使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投标客户端工具”制作，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存储为扩展名为 etnd 的文件。

不见面开标项目不接受申请人现场递交光盘等形式的申请文件，不接受申请人现场解密申请文件。

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电子申请文件未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的，将无法上传至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若申请人申请文件因未加密而造成过早失密等情况，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不见面开标项目不接受申请人现场递交光盘等形式的申请文件，不接受申请人现场解密申请文件。

4.2 申请文件的递交

4.2.1 申请人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前递交申请文件。

4.2.2 申请文件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的，视为申请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文件，由申请人自行承担责任。不见面开标项目不接受申请人现场递交光盘等形式的申请文件，不接受申请人现场解密申请文件。

4.3 申请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前，申请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申请文件，申请人申请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

；申请人对申请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在“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撤回原文件后，重新上传修改后并加密的申请文件。

4.3.2 申请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申请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3.2 项的要求盖章。

4.4 开标时间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4.2.1 项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开标。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以及已在申请截止时间前按规定上传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均应在开标当日申请截止时间前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网址：www.cdguowan.com），录入相关人员姓名、电话等基本信息。申请人未按时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错过开标解密时间的，由申请人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5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

（1）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以及已在申请截止时间前按规定上传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均应在开标当日申请截止时间前登录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网址：www.cdguowan.com），录入相关人员姓名、电话等基本信息。

（2）申请时间截止后，当申请文件份数上传大于等于 3 份时，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点击确认开标开始，系统进入正式开标环节。申请人应在开标开始后 30 分钟内在线完成申请文件解密。

（3）所有申请人完成解密后或在规定解密时间截止后，展示所有已上传申请文件的申请人名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等申请基本情况。

（4）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确认进入唱标展示环节，由系统直接展示各申请人名称、样品情况等唱标内容，生成开标记录表。

（5）申请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在线提出，由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在线即时答复处理。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应为申请人提供提出异议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生成开标记录表开始起算）。所有异议处理完毕后，由招标人或其委托代理机构确认开标结束。

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5.1 审查委员会

5.1.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审查委员会负责审查。

5.1.2 审查委员会人数：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5.2 资格审查

审查委员会根据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法和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中规定的审查标准，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6. 通知和确认

6.1 通知

招标人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并向通过

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书。

6.2 解释

应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应对资格预审结果作出解释，但不保证申请人对解释内容满意。

6.3 确认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收到投标邀请书后，应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明确表示是否参加投标。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因此造成潜在申请人数量不足 3 个的，招标人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7. 申请人的资格改变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变化，使其不再实质上满足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标准的，其投标不被接受。

8. 纪律与监督

8.1 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在资格预审期间，不得邀请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到申请人单位参观考虑，或出席申请人主办、赞助的任何活动。

8.2 不得干涉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涉、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8.3 保密

招标人、审查委员会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8.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串通申请行为线索表

串通申请行为线索表

在审查过程中，是否发现有申请人存在以下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a. 同一标段的不同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时的机器码(计算机网卡 MAC 地址、CPU 编号和硬盘信息)均相同的；b.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清单的计价软件编号、机器码任一条相同的）；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a. 不同投标人从同一投标单位或同一自然人的互联网协议（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购买电子保函或参加投标活动的人员为同一标段其他投标人的在职人员）；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购买电子保函）；
7. 同一项目同一投标人应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账户收到两笔以上（含两笔）投标保证金，且上述保证金从本项目不相同投标人的账户转入；
8. 不同投标人聘请同一人为其投标提供技术或者经济咨询服务，但招投标项目本身要求采用专有技术的除外。

审查委员会签字或签章：

说明：本认定书为审查报告组成部分，审查时审查委员会应根据附表一串通申请行为线索表中的情形，如实对申请文件进行是否有串通申请行为的评审，填写“无”或“有”，有情形之一的，应认定为串通申请，并签字确认，作为审查报告一部分，若审查委员会发现申请人在申请过程中有串标、围标行为的，应予以确认，由招标人据此以书面形式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附表二：否决通知书

否决通知书

项目名称：

申请人：	
否决原因	
审查委员会 签字或签章 ：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通过资格预审的人数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有限数量制。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综合评分【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正式招标阶段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评标定标，评标办法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原则如下： 123123。	
2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2.1	初步 评审 标准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签字或盖章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要求
		申请文件格式	符合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3.2.1 项规定
		申请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规定
		代理商	符合第一章“资格预审公告”第 3.2.1 项要求
		联合体申请人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
以上评审有一条不通过，则视为初步审查标准不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其资格预审申请予以否决。			
2.2	详细 审查 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及 3.2.4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类似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不存在本章正文第 3.2.2 项任何一种情形之一
		招标技术需求	符合第五章“招标技术需求”要求
以上评审有一条不通过，则视为详细审查标准不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其资格预审申请予以否决。			

2.3 评分原则

计算所有评委评分（汇总全部评分后，计算评分均值）。

2.4 评分标准

评审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 1	评分标准 1	10.0
	评分标准 2	评分标准 2	20.0
	评分标准 3	评分标准 3	20.0
	评分标准 4	评分标准 4	25.0

	评分标准 5	评分标准 5	20.0
	评分标准 6	评分标准 6	5.0
本次资审满分			100.0

注：技术评分因素可综合考虑生产、包装、物流、销售、服务、回收和再利用等环节，从对投标材料整体评价、投标货物质量标准的响应程度、对投标人相关服务能力的评价等方面设置。

注：...

(1) 招标人应科学合理地设定评标办法，以保证足够的竞争性。

(2) 不得设定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不相适应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不得设定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按照《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管理办法》公布的目录以外的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达到相应奖项申报条件的，方可设置相应奖项作为加分条件；**设定奖项年限为近3年（或4年，或5年）的，个数不得超过1个，设定奖项年限为近6年及以上的，个数不得超过2个；评标办法中各类奖项加分总分值不得超过3分。**

(3) 不得设定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作为加分条件；不得设定与招标项目的具体特点不相适应的业绩作为加分条件；设定的业绩每类别个数不得超过3个（含资格条件个数）。

(4)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构建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9〕35号）精神，不得设定不属于国家有关部门或其授权的行业协会商会开展的信用评价作为加分条件。

(5) 不得将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等现场管理人员岗位证书设定为加分条件，也不得将其他未列入国家职业资格目录的人员资格设定为加分条件。

(6)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如要求投标人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在线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60分钟。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澄清或说明不够明确，应再次要求投标人对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再次在线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投标人收到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30分钟。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或说明的，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该投标人的两次澄清或说明都不符合评标委员会要求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7) 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证据确凿的，经评标委员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证据不够确凿的，其投标不能作否决投标处理，但评标委员会在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时，应予说明。

在评标结束后发现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查证属实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8) 评标办法前附表内容和评标办法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为准。

1. 审查方法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有限数量制。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审查标准和程序，对通过初步审查和详细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量化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数量。

2. 审查标准

2.1 初步审查标准

初步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审查标准

详细审查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2.3 评分标准

评分标准：见资格审查办法前附表。

3. 审查程序

3.1 初步审查

3.1.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初步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1.2 申请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审查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申请文件没有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偏

差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审查前，审查委员会应通过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评标系统对所有申请文件的编制电脑机器码进行检查。对于申请文件编制电脑机器码相同的申请文件，审查委员会应以涉嫌围标串标对涉及的申请人的申请文件作否决申请处理。

3.2 详细审查

3.2.1 审查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标准，对通过初步审查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详细审查。有一项因素不符合审查标准的，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3.2.2 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除应满足本章第 2.1 款、第 2.2 款规定的审查标准外，还不得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 (1) 不按审查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
- (2) 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3) 在资格预审过程中弄虚作假、行贿或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3.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澄清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资格预审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说明。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应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申请人的澄清和说明内容属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和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或说明。

3.3.1 审查委员会在审查过程中，对认为需要申请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事项，应由审查委员会向申请人发出书面《评标专家向申请人质疑函》（详见附件 3.1）进行询问。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有效。

3.3.2 如果审查委员会对申请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依然存在疑问，审查委员会可以进一步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申请人应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审查委员会认为全部疑问得到澄清和说明。

3.3.3 在审查过程中，审查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审查委员会不接受申请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4 如果申请人未按要求及时提交《评标专家向申请人质疑函》（详见附件 3.1），或者审查委员会成员认为该申请人的两次澄清或说明都不符合评委会要求的，作否决投标处理。

3.4 评分

3.4.1123123。

4. 审查结果

4.1 提交审查结果

审查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 条规定的程序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完成审查后，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并向招标人提交书面审查报告。

4.2 重新进行资格预审或招标

资格预审申请合格人数量少于 3 个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或不再组织资格预审而直接招标。

5. 正式招标

5.1 资格预审评审完成后，资格预审结果不予公示，招标人将向所有参与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放资格预审合格情况通知（含投标邀请函）。

- 5.2 正式招标阶段，招标人将通过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向资格预审合格单位发放正式招标文件（含投标邀请函）。
- 5.3 收到正式招标文件的单位，按照正式招标文件要求开展后续投标工作。

附表 1：初步评审记录表

初步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申请单位名称	审查内容						评审结论： 通过 / 不通过
		1、申请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签字、盖章：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要求。	3、申请文件格式符合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的要求；	4、申请有效期：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规定	5、代理商：符合第一章“资格预审公告”第 3.2.1 项要求	6、联合体申请人：符合第二章“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第 1.4.2 项规定	
1								
2								
3								
4								
5								
6								
7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附表 2：详细评审记录表

详细评审记录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名称）采购_____标段

序号	申请单位名称	审查内容						评审结论：通过/不通过
		1、营业执照：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2、财务状况：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1 项及 3.2.4 项规定	3、信誉：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4、类似业绩：符合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5、申请人要求不存在：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第 3.2.2 项任何一种情形之一	6、符合第五章“招标技术要求”要求	
1								
2								
3								
4								
5								
6								
7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

附表 3：质疑用表

3.1 评审专家向申请人质疑函

评审专家向申请人质疑函

申请人名称：

编号：

工程名称	
质疑问题	<p>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资格预审评审委员会</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澄清内容	<p>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递交方式和时间	<p>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至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p> <p>注：评审委员会在审查过程中，如要求申请人澄清或说明的，评审委员会要求申请人递交书面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申请人收到评审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p> <p>评审委员会认为申请人的澄清或说明不够明确，应再次要求申请人对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评审委员会要求申请人再次递交书面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申请人收到评审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p>
结论	<p>评审委员会：_____（签字或盖章）</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3.2 评审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评审专家向招标人质疑函

招标人名称：

编号：

工程名称	
质 疑 问 题	<p>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资格预审评审委员会</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澄 清 内 容	<p>招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递 交 方 式 和 时 间	<p>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至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p> <p>注：评审委员会在审查过程中，如要求招标人澄清或说明的，评审委员会要求招标人递交书面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招标人收到评审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60 分钟。</p> <p>评审委员会认为招标人的澄清或说明不够明确，应再次要求招标人对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或说明，评审委员会要求招标人再次递交书面澄清或说明的时间距招标人收到评审委员会书面通知的时间不得少于 30 分钟。</p>
结 论	<p>评审委员会：_____（签字或盖章）</p> <p>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p>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申请文件格式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是否响应资格预审文件中的计划供货期	是	
2	质量要求	必须符合地方及国家、行业有关质量安全规范、图纸设计要求及技术需求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标准。	
3	投标有效期	天数: 90 日历天（从提交申请文件的截止之日算起）	
4	是否响应资格预审文件第五章《招标技术需求书》	是	
5	是否响应资格预审文件中的招标范围	是	
6	承诺一	申请人为具有本次招标项目相应供货能力的企业，非代理商	
7	承诺二	合同签订方式满足申请人须知前附表增加条款表 10.2 条约定	

（一）申请函附录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他部分

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申请情形声明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包括有关资料、澄清）真实可信，不存在虚假（包括隐瞒）。我方承诺对所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资料，我方对造成的所有后果承担责任。

经我方认真核查，本申请人不存在第二章“申请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我方承诺，如存在以上两种虚假申请行为，我方自愿按第二章“申请人须知前附表” 9.2 和其他有关规定承担责任。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成都万国采交易平台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适用于法定代表人亲自申请而不委托代理人申请。

四、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本人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本单位人员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在本项目资格预审、招标、投标、评标、合同签署等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另行授权），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为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2）申请人或其分公司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社保缴费证明（提供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法定代表人不亲自申请而委托代理人申请的。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单位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申请人须知要求申请人需具有的各类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与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			
与申请人存在控股关系的单位			
与申请人存在管理关系的单位			
投标货物制造商名称			
备注			

注：后附申请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基本账户相关证明文件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鲜章。

六、资格预审自评情况表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评分指标情况	自评证明材料页码
企业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盈利情况	15	<p>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企业近三年（2020年、2021年、2022年）企业净利润：</p> <p>近三年营业净利润均为正值得15分；</p> <p>近三年营业净利润中两年为正值得10分；</p> <p>近三年营业净利润中一年为正值得5分；</p> <p>近三年营业净利润均为负值得0分；</p> <p>证明材料：</p> <p>1. 申请人需提供完整的经第三方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必须清晰可辨，如因财务报表数据模糊导致评分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负，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p>2. 若不同财报同一数据前后不一致，则以最新财报数据为准；</p>		
企业近三年（2020年至2021年、2021年至2022年）生产经营增长率	15	<p>生产经营增长率：</p> <p><input type="checkbox"/> 2020年至2021年、2021年至2022年生产经营增长率均高于1，得15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2020年至2021年、2021年至2022年生产经营增长率出现一次高于1，得10分；</p> <p><input type="checkbox"/> 2020年至2021年、2021年至2022年生产经营增长率出现两次低于1，得0分；</p> <p>计算公式如下：生产经营增长率=当年营业收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即分别计算2021年营业收入/2020年营业收入；2022年营业收入/2021年营业收入。</p> <p>证明材料：</p> <p>1. 申请人需提供完整的经第三方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必须清晰可辨，如因财务报表数据模糊导致评分时无法判断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负，不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p> <p>2. 若不同财报同一数据前后不一致，则以最新财报数据为准；</p>		

<p>安装能力</p>	<p>15</p>	<p>申请人是否自有安装队伍： 自有安装队伍人员大于 400 人得 15 分； 自有安装队伍人员 100-399 人得 5 分； 自有安装队伍人员 100 人以下得 1 分； 证明资料：提供申请人或其分公司、全资子公司的服务人员社保缴纳证明，分公司与申请人的关系证明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子公司与申请人的股权关系证明和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p>		
<p>生产能力证明</p>	<p>10</p>	<p>自有生产柜体收纳、木地板的主要设备数量： 大于 15 台主要生产设备得 10 分； 10 到 15 台主要生产设备得 5 分； 10 台以下主要生产设备得 2 分； 证明资料：提供申请人购买主要生产设备的采购合同、发票等资料证明（主要生产设备指：智能开料工作站、左右封边线、智能转孔工作站、高速电脑裁板锯、数控精密推台锯等）。</p>		
<p>成品保护及施工能力</p>	<p>5</p>	<p>申请人提供的成品保护措施和招标技术要求的匹配度，成品保护措施完整性、可操作性和合理性。 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差得 0 分</p>		
<p>柜体（橱柜或浴室柜或玄关柜）、木地板业绩</p>	<p>20</p>	<p>近年(2021年01月01日起至申请截止时间，不少于3年)，申请人提供满足资格审查要求的业绩，得5分；申请人每具有1个已完成或正在供货或新承接的同一个项目合同金额合计不低于1200万元的柜体收纳（包含：橱柜或浴室柜或玄关柜）及木地板合同业绩或同一个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范围内单项目合同金额合计不低于4000万元的木作（包含：橱柜或浴室柜或玄关柜或木地板）合同业绩（不含资格审查业绩）得7.5分，最多得15分；本项最高得分20分。 注： 1. 单项目合同业绩的乙方须为申请人自身； 2. 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的乙方须为申请人自身，框架协议下单项目合同的乙方可为申请人自身或其分公司或授权的代理商。 ①所提供业绩的产品品牌须与申请人申请本项目的产品品牌一致； ②类似业绩时间以单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3. 详见第四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第十部分类似工程业绩表中证明材料的要求。</p>		

柜体板及石英石台面打样效果	10	<p>1、柜体板封边处理是否经过处理，无毛刺、光滑，是否倒缝修边处理；饰面色泽、纹路是否清晰，无鼓泡、皱纹情况，表面贴皮平整、无明显拼接缝： ①观感优良，细节处理精细，5分； ②观感一般，细节有分缺陷，2分； ③观感较差，存在较大的工艺缺陷，0分；</p> <p>2、石英石台面的表面应平整、光滑，无裂纹、无气泡、无杂质。台面的边缘处理也应圆润、顺滑，无毛刺或锐角。色泽均匀、纹理清晰，无明显色差或色斑： ①观感优良，细节处理精细，5分； ②观感一般，细节有分缺陷，2分； ③观感较差，存在较大的工艺缺陷，0分；</p> <p>样品展板要求： 本次投标需提供橱柜门板(3个颜色)、台面(3个颜色)小样作为评审样板，分别依次固定于展板上，具体要求如下： 1、门板小样：2块小样表面贴三聚氰胺双饰面，1块小样贴实木皮背面覆三聚氰胺饰面，小样规格为宽200mm*高150mm，厚度为18mm，均作封边处理后于小样右上角切50mm*50mm角。 2、台面小样：提供3个颜色石英石台面小样，小样规格为宽150mm*高150mm，厚度15mm。 3、门板、台面颜色参照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参考图片。 4、展板要求：厚度：9mm；宽高：宽800*高1000mm；基材：中纤板；表面：白麻面三聚氰胺纸双饰面；正面：粘贴样块或样品；展板样块需粘贴牢固；样块应靠左对齐；版面应尽量对称。 5、标签格式要求如下： 样品名称：门板或柜体板或背板或台面或木地板 材 质：三聚氰胺或吸塑或石英石 颜 色：香槟色或浅布纹或木纹色等 厚 度：**mm 粘贴位置：所有样块左上角；字体要求：小四、宋体、加粗；行间距：1.5倍；靠左对齐；标签纸大小：4cm*3cm。</p>		
木地板打样效果	10	<p>1、地板正面漆膜表面无划痕，饰面木皮平整，纹理清晰；地板四周企口无毛刺，企口及背面进行防水蜡或者油漆处理； ①观感优良，细节处理精细，5分； ②观感一般，细节有分缺陷，2分； ③观感较差，存在较大的工艺缺陷，0分；</p> <p>2、表面性能测试：使用纸巾将试件的表面擦拭干净，选择地板表面平坦处，采用记号笔（油性）在样板表面按照要求图画后，静置5分钟，使用干纸巾能够直接擦除污染痕迹，在自然光或者白色荧光灯下，从距离400mm处用正常视力（或矫正到正常视力）观察试件表面，地板表面无残留污染痕迹；</p>	10	

		<p>①表面无明显残留污染痕迹得 5 分； ②表面有轻微残留污染痕迹得 2 分； ③有明显残留污染痕迹得 0 分； 样品展板要求： 本次投标需提供木地板（2 款不同色系的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小样，其中一款要求为木本色色系，另一款颜色不限）小样作为评审样板，分别依次固定于展板上，具体要求如下： 1、木地板：提供 2 款不同色系的多层实木复合地板小样（其中一款要求为木本色色系，另一款颜色不限），表面工艺为普通平面工艺，表面木种为橡木，小样沿地板（1210*165*15mm）长度方向截取，小样规格为：宽*长*厚=165*300*15mm（允许存在细微偏差），保留三边企口。 2、展板要求：与柜体、台面共用一张展板，要求相同。</p>		
本次资审 满分	100			

注：1. 申请人证明材料附在本表后。2. 申请人必须如实填写本表，并准确填写证明资料情况和查验位置，以便招标人清晰准确判断申请资料的真实性。最终资格预审得分以审查委员会评审的结果为准；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七、近年财务状况表

近三年每年的财务情况

财务状况（单位:万元）	近三年			备注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1、总资产				
2、税前利润				
3、税后利润				
4、营业收入				
5、净利润				
6、营业利润				

注：

(1) 申请人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审计单位签字盖章的首页、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审计单位营业执照，具体年份要求见申请人须知前附表。申请人的成立时间少于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近年财务状况表”分两种情况。例：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在5月1日以前的，若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为“近3年”，“近3年”是指当年之前的3个年度或当年的上一年之前的3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是2020年4月1日，“近年财务状况表”是指2017年、2018年、2019年的财务状况，或2016年、2017年、2018年的财务状况，采用哪3个年度，由申请人选择；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在5月1日以后的，“近3年”是指当年之前的3个年度，如某项目招标，招标文件开始下载的时间是2020年5月5日，“近年财务状况表”是指2017年、2018年、2019年的财务状况。申请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不足3年的，以此类推。

(2) 新设立企业只提供设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破产重整企业视为新成立企业。

(3) 财务状况表应附材料扫描件见第二章“申请人须知”3.2.4。

(4) 若无要求，无需填写。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八、投标货物技术性能的响应及详细描述

8.1 技术要求响应承诺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投标及后续项目服务所提供的产品，完全符合地方及国家、行业有关质量安全规范及图纸设计要求，并且达到《招标技术需求书》的约定。若存在不满足招标要求的情况，我司愿意承担所有责任。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8.2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偏离表

招标技术要 求条目号	招标规格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规格 (投标文件对应技术参数)	说 明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申请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九、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汇总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	证书编号
1.	项目负责人				
2.	技术人员				
3.	售后人员				
4.	...				

注：1、本表后应附人员资格证明材料。所附资料必须真实，如不实，属于弄虚作假，取消申请人资格或中标候选人资格。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项目负责人、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执业资格	
职称		在本单位 从业年限		拟在本合同任职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		

注：

1. 项目负责人需提供身份证、缴纳社保证明（须为申请人本单位人员，提供最近 6 个月连续缴费证明）、执业资格证书(若有时)、职称证书(若有时)，以上资料为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技术人员需提供身份证、学历证书、职称证书(若有时)，以上资料为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2. 最近 6 个月（企业设立不足 6 个月，从设立时起，下同）连续缴费的社保证明是指从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 6 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

(三) 售后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执业资格	
职称		在本单位 从业年限		拟在本合同任职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发包人	

注：

1. 以上人员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分公司营业执照(若提供分公司社保)、代理商（含申请人子公司）与申请人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商（含申请人子公司）营业执照(若提供授权子公司社保)等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2. 社保缴费证明是指，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主要人员在该申请人或其分公司或代理商（含申请人子公司）最近6个月连续缴费证明，从资格预审文件开始下载时间的上一个月或上上个月起算，往前推6个月的连续、不间断的缴费证明，企业设立不足6个月的可少于6个月；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明材料，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新聘人员提供至少1个月在该申请人或其分公司或代理商（含申请人子公司）的社保缴费证明并提供聘用合同。
3. 若申请人委托其他公司进行人事管理服务的，应同时提供双方的聘用合同。

十、企业业绩情况表

(一) 类似业绩汇总表

序号	项目业主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交工日期	建设规模	合同价格	合同类型

注：

- 1、如为正在实施或新承接业绩，交工日期一栏请填写“无”。
- 2、表中所有空格内容均须填写，如确实不须填写或无法填写，应在空格中填写“无”。

(二) 近年已完成或正在供货或新承接的类似业绩表

序号：_____

1	合同名称：
	委托人名称：
	合同总价：
	供货地址：
	货物主要技术参数：
	货物清单中所含本次投标产品型号：
	项目负责人：
2	所承担合同的主要内容：
3	供货期（注明开始～结束时间）：
4	是否为战略协议、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等： 是 否 本业绩项目合同名称：
5	备注：

注：

1. “近年已完成的项目类似业绩表”应附合同协议书【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和单项目合同】、货物进场验收证明文件（或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等扫描件，以货物进场验收证明文件（或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上载明的时间为准。“正在供货或新承接的项目类似业绩表”应附合同协议书【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和单项目合同】等扫描件，类似业绩时间以单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2. 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甲（乙）方与其单项目合同甲（乙）方不一致时，需额外提供相关关系证明资料：

（1）单项目合同甲方与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甲方的关系证明需提供下列任何一种证明资料即可：

1) 单项目合同甲方与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甲方的股权穿透截图；

2) 单项目合同甲方为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中指定某单位签订具体项目合同，在

提供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时须同时提供相关内容截图。

3) 单项目合同中体现框架协议名称，在提供单项目合同时须同时提供相关内容截图。

(2) 单项目合同乙方与申请人的关系证明需提供下列任何一种证明资料即可：

1) 单项目合同乙方为分公司，需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

2) 单项目合同乙方为子公司或申请人代理商，需提供代理商（含申请人子公司）与申请人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商（含申请人子公司）营业执照。

3) 单项目合同证明资料采用平台订单形式时，订单内容需体现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入库协议、战略协议等》信息、项目名称、订单甲乙双方单位名称、订单金额。

(3) 若未提供相关资料，则该单项目合同金额不纳入累计金额当中。

3. 战略协议、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以其范围内各单项合同金额之和为准；

4. 类似业绩应附的框架协议（或集采协议、战略协议等）或单项目合同、货物进场验收证明文件（或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中无法体现出所要求的建设规模、时间等内容，则申请人还需提供项目业主盖章确认相关内容的证明材料。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十一、供货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1. 依据招标人的项目情况和申请文件反馈对柜体收纳及木地板产品的生产、仓储、供货方案和计划。
2. 对本次招标供货、安装、交付的有效实施方案，及提出安全性保障、风险评估和预防措施，及提出施工组织、进度计划、人力资源安排、培训计划，施工经验（含赶工措施和优化工艺、工法）等。

此部分内容格式不限。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十二、成品保护措施

依据招标人的项目情况和申请文件反馈对成品保护及施工能力要求回应。

此部分内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十三、其他材料

- 1、申请人认为应提供的其他书面承诺，格式自拟。
- 2、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其他实质性材料，格式自拟。
- 3、申请人认为需另行附加的资料自行补充，格式自拟。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第五章 招标技术需求书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4-
2025 年度开发项目柜体收纳及木
地板集中采购
技术需求书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目 录

第一章 资格预审公告	1
第二章 申请人须知	6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有限数量制）	27
第四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37
申请文件格式	38
（一）申请函附录	38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其他部分	39
二、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真实性和不存在限制申请情形声明	39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0
四、授权委托书	41
五、申请人基本情况表	42
七、近年财务状况表	47
八、投标货物技术性能的响应及详细描述	49
九、项目管理机构	51
十、企业业绩情况表	54
十一、供货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	57
十二、成品保护措施	58
十三、其他材料	59
第五章 招标技术需求书	60
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开发项目柜体收纳及木地板集中采购	61

技术需求书	61
一、柜体收纳技术标准	70
1、范围	70
2、规范性引用文件	70
3、原材料技术标准	72
3.1 刨花板（素面）	72
3.2 中密度板（素面）	73
3.3 PVC 膜	74
3.4 PVC 膜有害物质限量	74
3.5 装饰薄木（木皮）	75
3.6 油漆（聚氨酯类液态）	75
3.7 人造石板材理化性能要求	76
3.8 石英石板材物理特性	76
3.9 基础五金	78
3.10 功能五金	79
3.11 辅材（吸塑胶、封边胶）	81
4、加工工艺与成品标准	81
4.1 饰面刨花板理化性能	82
4.2 饰面纤维板理化性能	83
4.3 饰面多层板理化性能	85
4.4 柜体板（饰面刨花板）其它要求	86
4.5 门板其它要求	86

4.6 橱柜成品柜体要求	88
4.7 收纳柜（衣柜、鞋柜、玄关柜等）成品柜体	89
4.8 浴柜成品柜体要求	90
5、安装与成品保护	91
5.1 安装工艺要求	91
5.2 成品保护质量要求	97
6、交付验收	97
6.1 材料进场验收	98
6.2 过程验收	100
6.3 竣工验收	100
二、强化地板技术标准	101
1、范围	10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01
3、 规格	102
4、 原材料要求	102
5、 技术要求	103
5.1 外观质量要求	103
5.2 尺寸偏差	103
5.3 理化性能要求	104
5.4 环保性要求	104
5.5 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	105
5.5.1 强化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如表 3.3 所示。	105

5.5.2 踢脚线	106
5.6 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要求	108
5.7 抽样规则	109
6、 地板的安装与成品保护	109
6.1 木地板安装工艺节点	109
6.2 地板安装具体做法	110
1) 木地板铺设的方向应顺着光照的方向。	110
2) 木地板铺设方式可采用工字形（二分之一错缝）、步步高（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错缝）或自由式铺设（随意短边错缝）。	110
3) 室内严禁在基层使用有严重污染物质，如沥青、苯酚等。	110
4) 地面应坚实、平整、清洁、干燥；用 2m 靠尺检测地面平整度，靠尺与地面的最大弦高应 $\leq 2\text{mm}$ ；墙面应同地面相互垂直，在距离地面 200mm 内墙面应平整，用 2m 靠尺检测墙面平整度，最大弦高宜 $\leq 2\text{mm}$ 。地面含水率（专业地面水分测定仪）应低于 20%（地热低于 10%），否则应进行防潮处理或采取除湿措施使地面含水率合格后再铺装。	110
5) 大面铺装前必须进行预铺，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大面铺贴。	110
6) 所用辅材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所有做法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	110
7) 地板色差控制要求：	110
A、工厂成品地板分色应不少于 3 种色号（色差大的地板宜增加色号），且包装箱须有明显色号标识；	110
B、货到工地，必须分色号按楼层上楼，不允许同一房间使用不同色号的地板；	110
C、安装预铺时进行挑色铺装；	111
D、铺装完毕后应确保整体协调，颜色过渡自然，不突兀，色彩跳跃度不大。	111
1) 悬浮式铺设木地板面层幅面每边长度最大不能超过 8m，相邻地板应留伸缩缝，做过桥连结处理。	111
2) 找平层上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地垫上翻高度不低于 5cm。	111
3) 先做排版，考虑地板宽度与房间宽度关系后确定起头板宽度，在墙角处安放好第一块板的位置，凹槽对墙，用木楔块留出 8~12mm（面积较大时缝隙尺寸取较大值）伸缩缝。	111
4) 靠墙的一行安装到最后一块板时，取一整板，与前一块榫头相对平行放置，靠墙端留 10mm 划线后锯下，安装到行尾，若剩余板料长于 15cm，可用于下一行首，小于 15cm 则应舍弃。	111
5) 从第二行开始榫槽内应均匀涂上地板专用胶水，当地板装上后，用湿布或塑料刮刀及时将溢出的胶水除去，并用锤子与木槌将地板轻轻敲紧。如地板榫槽或锁扣采用涂蜡防潮则不能用胶水安装。	111

- 6) 装完前两行后, 及时用绳子或尺子校准, 在安装过程中应拉线检查所铺地板的平直度, 安装时随铺随检查, 在试铺时应观察板面高度差与缝隙, 随时进行调整, 检查合格后才能施胶安装, 头两行地板块装好后, 过 2h, 等胶硬化、固定后再装剩下的。111
- 7) 装到最后一行时, 地板要通过测量其宽度进行切割并保证 5 厘米的宽度, 先放好木榫块, 用专用紧固件将地板挤入, 安装完待 2 小时后撤出木榫。111
- 8) 安装中如遇楼梯、柱子、管道或其他突出地面的硬立面时, 需在地板上开出孔洞, 要预留 10mm 空隙, 并锯切成 45 度角。必须把地板块间的短接头互相错开至少 200mm。111
- 1) 踢脚线根据材质不同可于地垫铺设前在墙面钻孔打木塞(每个木塞须用防腐剂浸泡)与墙体固定牢固。并采用吸尘器工具做好卫生打扫, 以避免铺上地板后缝隙藏灰无法清扫干净, 而导致踩踏地板四边冒灰。打眼时墙壁上钻孔高度要求一致, 不得破坏墙内暗藏管线。木塑提交可用钢钉直接固定在墙上。112
- 2) 踢脚线安装要求平直, 压木地板不可以悬空、有缝隙。与墙固定牢固, 接口严实、平顺。阴阳角、接头等处不能错茬、有漏缝、有毛边。踢脚线之间的间隙不得大于 1mm, 收尾处应作倒角处理。112
- 3) 每根踢脚线每钉距离 ≤ 400 mm, 并根据安装位置适当增加钉子。钉帽应去除, 钉口不能外露, 钉眼用同色的腻子填实补好, 并在离踢脚线一米处观察无明显修补痕迹。112
- 3) 安装地脚线应注意色差, 保证房间色调的协调一致或与设计要求一致。112
- 1) 收边条处应先固定底座, 固定底座时应避开地面上的水电管线位置。112
- 2) 收边条安装应保证稳固, 每个门扣条钉 3-4 颗不锈钢钉, 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同时扣条两端与衔接处的缝隙应不大于 1mm, 安装楼梯扣条时应注意水平方向与立面边缘对齐。112
- 3) 过桥等安装应保证稳固, 打钉距离为 30—50mm, 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安装后的收边条及过桥踩踏无异响, 螺丝不得高出面板。112

6.3 木地板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115

- 加入交付前保洁的要求:115
- 成品保护由精装单位撤出, 撤出成品保护时不能将保护纸板上的垃圾遗漏到地板上。115
- 使用脚软的扫帚扫除地板上的垃圾115
- 保洁时不允许使用滴水的拖把清理地板115
- 尽量不在室内洗拖把, 保证湿作业区域地面不积水115
- 保洁完成后待室内干燥后再关闭门窗115
- 交房前及业主入住前需经常给室内通风, 保证室内的空气含水率处于合理水平115
- ①定期吸尘或清扫地板, 保持地板清洁, 防止砂粒等硬物堆积而刮擦地板表面, 推荐在门外进门处放置擦鞋地垫。115
- ②用不滴水拖布拖擦, 使用专用地板蜡或者木质油精护理, 每半年保养一次。116
- ③污渍处理方法:116
- A 马上采用不滴水湿软布擦拭, 再用中性清洁剂擦拭, 不应使用酸、碱性溶剂或汽油等有机溶剂液体擦洗。116
- B 特殊污渍的清理方法: 油渍、油漆, 油墨等可使用专用去污渍油擦拭。116

- 如果遇血迹、果汁、红酒，啤酒等残渍可以用湿抹布或用抹布蘸上适量的地板清洁剂擦拭。116
- C 禁止地板上放置强酸性或强碱性物质。116

三、实木复合地板技术标准.....117

1、范围.....117

2、规范性引用文件.....117

3、规格.....118

4、原材料要求.....119

4.1 实木复合地板原材料要求。119

5、技术要求.....119

5.1 外观质量.....120

5.2 尺寸偏差.....120

5.3 理化性能要求.....120

5.4 阻燃地板燃烧性能要求.....121

5.5 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121

5.5.1 实木复合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如表 3.3 所示。

.....121

5.5.2 踢脚线.....122

5.6 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要求.....125

5.7 抽样规则.....125

6、地板的安装与成品保护.....126

6.1 木地板安装工艺节点.....126

6.2 地板安装具体做法.....127

- 1) 木地板铺设的方向应顺着光照的方向。127

- 2) 木地板铺设方式可采用工字形(二分之一错缝)、步步高(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错缝)或自由式铺设(随意短边错缝)。.....127
- 3) 室内严禁在基层使用有严重污染物质,如沥青、苯酚等。.....127
- 4) 地面应坚实、平整、清洁、干燥;用2m靠尺检测地面平整度,靠尺与地面的最大弦高应 $\leq 2\text{mm}$;墙面应同地面相互垂直,在距离地面200mm内墙面应平整,用2m靠尺检测墙面平整度,最大弦高宜 $\leq 2\text{mm}$ 。地面含水率(专业地面水分测定仪)应低于20%(地热低于10%),否则应进行防潮处理或采取除湿措施使地面含水率合格后再铺装。.....127
- 5) 大面铺装前必须进行预铺,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大面铺贴。.....127
- 6) 所用辅材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所有做法须首先铺设PE膜,再铺设EPE防潮地垫。.....127
- 7) 地板色差控制要求:.....127
- A、工厂成品地板分色应不少于3种色号(色差大的地板宜增加色号),且包装箱须有明显色号标识;.....127
- B、货到工地,必须分色号按楼层上楼,不允许同一房间使用不同色号的地板;.....127
- C、安装预铺时进行挑色铺装;.....128
- D、铺装完毕后应确保整体协调,颜色过渡自然,不突兀,色彩跳跃度不大。.....128
- 1) 悬浮式铺设木地板面层幅面每边长度最大不能超过8m,相邻地板应留伸缩缝,做过桥连结处理。.....128
- 2) 找平层上须首先铺设PE膜、再铺设EPE防潮地垫,地垫上翻高度不低于5cm。.....128
- 3) 先做排版,考虑地板宽度与房间宽度关系后确定起头板宽度,在墙角处安放好第一块板的位置,凹槽对墙,用木楔块留出8~12mm(面积较大时缝隙尺寸取较大值)伸缩缝。.....128
- 4) 靠墙的一行安装到最后一块板时,取一整板,与前一块榫头相对平行放置,靠墙端留10mm划线后锯下,安装到行尾,若剩余板料长于15cm,可用于下一行首,小于15cm则应舍弃。.....128
- 5) 从第二行开始榫槽内应均匀涂上地板专用胶水,当地板装上后,用湿布或塑料刮刀及时将溢出的胶水除去,并用锤子与木槌将地板轻轻敲紧。如地板榫槽或锁扣采用涂蜡防潮则不能用胶水安装。.....128
- 6) 装完前两行后,及时用绳子或尺子校准,在安装过程中应拉线检查所铺地板的平直度,安装时随铺随检查,在试铺时应观察板面高度差与缝隙,随时进行调整,检查合格后才能施胶安装,头两行地板块装好后,过2h,等胶硬化、固定后再装剩下的。.....128
- 7) 装到最后一行时,地板要通过测量其宽度进行切割并保证5厘米的宽度,先放好木槌块,用专用紧固件将地板挤入,安装完待2小时后撤出木槌。.....128
- 8) 安装中如遇楼梯、柱子、管道或其他突出地面的硬立面时,需在地板上开出孔洞,要预留10mm空隙,并锯切成45度角。必须把地板块间的短接头互相错开至少200mm。.....128
- 1) 踢脚线根据材质不同可于地垫铺设前在墙面钻孔打木塞(每个木塞须用防腐剂浸泡)与墙体固定牢固。并采用吸尘器等工具做好卫生打扫,以避免铺上地板后缝隙藏灰无法清扫干净,而导致踩踏地板四边冒灰。打眼时墙壁上钻孔高度要求一致,不得破坏墙内暗藏管线。木塑提交可用钢钉直接固定在墙上。.....129

- 2) 踢脚线安装要求平直，压木地板不可以悬空、有缝隙。与墙固定牢固，接口严实、平顺。阴阳角、接头等处不能错茬、有漏缝、有毛边。踢脚线之间的间隙不得大于1mm，收尾处应作倒角处理。129
- 3) 每根踢脚线每钉距离≤400 mm，并根据安装位置适当增加钉子。钉帽应去除，钉口不能外露，钉眼用同色的腻子填实补好，并在离踢脚线一米处观察无明显修补痕迹。129
- 3) 安装地脚线应注意色差，保证房间色调的协调一致或与设计要求一致。129
- 1) 收边条处应先固定底座，固定底座时应避开地面上的水电管线位置。129
- 2) 收边条安装应保证稳固，每个门扣条钉3-4颗不锈钢钉，并须同时打上E0级环保胶水。同时扣条两端与衔接处的缝隙应不大于1mm，安装楼梯扣条时应注意水平方向与立面边缘对齐。129
- 3) 过桥等安装应保证稳固，打钉距离为30—50mm，并须同时打上E0级环保胶水。安装后的收边条及过桥踩踏无异响，螺丝不得高出面板。129

6.3 木地板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132

- 加入交付前保洁的要求：132
- 成品保护由精装单位撤出，撤出成品保护时不能将保护纸板上的垃圾遗漏到地板上。132
- 使用脚软的扫帚扫除地板上的垃圾132
- 保洁时不允许使用滴水的拖把清理地板132
- 尽量不在室内洗拖把，保证湿作业区域地面不积水132
- 保洁完成后待室内干燥后再关闭门窗132
- 交房前及业主入住前需经常给室内通风，保证室内的空气含水率处于合理水平132
- ①定期吸尘或清扫地板，保持地板清洁，防止砂粒等硬物堆积而刮擦地板表面，推荐在门外进门处放置擦鞋地垫。132
- ② 用不滴水拖布拖擦，使用专用地板蜡或者木质油精护理，每半年保养一次。133
- ③污渍处理方法：133
- A 马上采用不滴水湿软布擦拭，再用中性清洁剂擦拭，不应使用酸、碱性溶剂或汽油等有机溶剂液体擦洗。133
- B 特殊污渍的清理方法:油渍、油漆，油墨等可使用专用去污渍油擦拭。133
- 如果遇血迹、果汁、红酒，啤酒等残渍可以用湿抹布或用抹布蘸上适量的地板清洁剂擦拭。133
- C 禁止地板上放置强酸性或强碱性物质。133

一、柜体收纳技术标准

1、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开发项目柜体收纳及木地板集中采购项目--柜体收纳。

2、规范性引用文件

材料标准引用：

GB 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 18581-2020 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18584-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

GB 28007-2011 儿童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 24977-2010 卫浴家具

GB 2828.1-2012 抽样检验标准

GB 6566-2010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标准

GB 5237-2017 铝合金建筑型材

GB 7000.1-2015 灯具 第一部分：一般要求与试验

GB 19510.10-2009 灯的控制装置 第 10 部分：放电灯（荧光灯除外）用镇流器的特殊要求

GB 17625.1-2022 电磁兼容 限值 第 1 部分：谐波电流发射限值（设备每相输入电流 $\leq 16\text{A}$ ）（2024 年 7 月 1 日前执行 2012 版本，后面执行 2022 版本）

GB/T 17743 -2021 电气照明和类似设备的无线电骚扰特性的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35607-2017 绿色家具

GB/T 3324-2017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

GB/T 18884-2015 家用厨房设备

GB/T 4897-2015 刨花板

GB/T 11718-2021 中密度纤维板

GB/T 9846-2015 胶合板

GB/T 15102-2017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

GB/T 15104-2021 装饰单板贴面人造板

GB/T 6461-2002 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它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

GB/T 23997-2009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聚氨酯木器涂料

GB/T 10125-2021 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

GB/T 17657-202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GB/T 14732-2017 木材工业胶粘剂用脲醛、酚醛、三聚氰胺甲醛树脂

GB/T 21723-2021 麦(稻)秸秆刨花板

GB/T 35157-2017 树脂型合成石板材

T/CSRA 6-2021 不饱和聚酯树脂禁用和限用物质限量标准

HJ/T 432-2008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厨柜

QB/T 4463-2013 家具用封边条

QB/T 2531-2010 厨房家具

QB/T 2454-2013 家具五金 抽屉导轨

SB/T 10969-2013 装饰薄木

LY/T 1654-2006 重组装饰单板

LY/T 1143-2006 饰面用浸渍胶膜纸

LY/T 1279-2020 聚氯乙烯薄膜饰面人造板

QB/T 5140-2017 装饰用聚氯乙烯片材

T/CNHA 1031-2020 全装修用及类似用途的家居五金 抽屉导轨

T/CNHA 1032-2020 全装修用及类似用途的家居五金 移门滑轮系统

T/CNHA 1032-2020 全装修用及类似用途的家居五金 不锈钢水槽

T/CNHA 1035-2020 全装修用及类似用途家居五金 暗铰链

JC/T 908-2013 人造石

GB50016-2014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5037-2022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3、原材料技术标准

3.1 刨花板（素面）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分类		基本厚度/mm			
		> 6.0 ~ 13.0	> 13.0 ~ 20.0	> 20.0 ~ 25.0	> 25.0 ~ 34.0
静曲强度 (MPa)	P2 型刨花板	≥11	≥11	≥11	≥10.5
	P6 型刨花板	≥14.0	≥13.0	≥12.0	≥11.0
内结合强度 (MPa)	P2 型刨花板	≥0.40	≥0.35	≥0.30	≥0.25
	P6 型刨花板	≥0.45	≥0.40	≥0.35	≥0.30
含水率(%)		3.0~13.0			
密度(g/cm ³)		0.65~0.90			
板内密度偏差(%)		±8%			
吸水厚度膨胀率(%)	P2 型刨花板(2h)	≤8.0			
	P6 型刨花板(24h)	≤16.0	≤14.0	≤13.0	≤13.0
表面胶合强度(MPa)		≥0.8			
弹性模量 (MPa)	P2 型刨花板	≥1800	≥1600	≥1500	≥1350
	P6 型刨花板	≥1900	≥1900	≥1700	≥1400

甲醛释放量（穿孔萃取法，mg/100g）	E0≤5 mg/100g
----------------------	--------------

3.2 中密度板（素面）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分类	公称厚度范围/mm						
	≥ 1.5~3.5	> 3.5~6	>6~9	>9~13	> 13~22	>22~34	
静曲强度 (MPa)		≥29	≥28	≥27	≥26	≥24	≥23
弹性模量 (MPa)		≥2800	≥2600		≥2500	≥2300	≥1800
内结合强度 (MPa)	普通纤维板	≥0.6			≥0.6	≥0.6	≥0.6
	防潮纤维板	≥0.70			≥0.7	≥0.7	≥0.45
24h 吸水厚度	普通纤维板	≤45.0	≤35.0	≤20.0	≤15.0	≤12.0	≤10.0
膨胀率 (%)	防潮纤维板	≤32.0	≤18.0	≤14.0	≤12.0	≤9.0	≤9.0
表面胶合强度 (MPa)	普通纤维板	≥0.6		≥0.6	≥0.6	≥0.9	≥0.9
	防潮纤维板	≥0.7		≥0.7	≥0.8	≥0.9	≥0.9
密度 (g/cm ³)		0.72~0.88					
含水率 (%)		3.0~13.0					
甲醛释放量（穿孔萃取法，mg/100g）		E0≤5 mg/100g					

3.3 PVC 膜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拉伸强度 MPa	横向	11
	纵向	11
断裂标称应变/%	横向	130
	纵向	130
直角撕裂强度 kN/m	横向	≥30
	纵向	≥30
翘曲度/mm		≤10
耐磨耗/级		≥4
抗粘连性		表面涂层无损坏
表面颜色牢度	干摩擦	≥4
	湿摩擦	≥4
	汗液摩擦	≥4
耐寒性		表面无破裂
耐热老化		表面无异常
耐水抽出性/%		≥1.0
加热尺寸变化率	横向	≤7
	纵向	≤7
浸水尺寸变化率/%		±5
气味/级		≥3

3.4 PVC 膜有害物质限量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残留氯乙烯单体/ (mg/kg)		≤5
重金属	镉 (mg/kg)	≤100

	六价铬 (mg/kg)	≦1000
	铅 (mg/kg)	≦1000
	汞 (mg/kg)	≦1000

3.5 装饰薄木（木皮）

类别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人造装饰薄木（科技木皮）	厚度 (mm)	0.2-0.5 (±0.03)	0.5-1.2 (±0.04)
	宽度	≥60 (+4)	
	长度	≥400 (±10)	
	含水率 (%)	8.0~18.0	
	甲醛释放量 (mg/L)	E0级 ≤0.5	
	耐光色牢度	一般没有特殊需求，可依据双方合同规定	
天然装饰薄木	厚度 (mm)	0.2-0.5 (±0.03)	0.5-1.2 (±0.04)
	宽度	≥60 (+4)	
	长度	≥400 (±10)	
	含水率 (%)	8.0~18.0	
	耐光色牢度	一般没有特殊需求，如有特殊需求，按招标人要求执行。	

3.6 油漆（聚氨酯类液态）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VOC含量 (g/L)	面漆 [光泽 (60°) ≥80 单位值]: ≤550
	面漆 [光泽 (60°) <80 单位值]: ≤650
	底漆 ≤600
甲苯+二甲苯+乙苯总含量/%	20

游离二异氰酸脂		面漆：≤0.4%（潮气固化型）
可溶性金属	可溶性铅（mg/kg）	≤90
	可溶性镉（mg/kg）	≤75
	可溶性铬（mg/kg）	≤60
	可溶性汞（mg/kg）	≤60

3.7 人造石板材理化性能要求

序号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1	厚度	12±0.3mm
2	巴氏硬度	A类：PMMA≥65；UPR类≥60； B类：PMMA≥60；UPR类≥55
3	落球冲击 450g 钢球	A类落差高度≥2000mm
		B类落差高度≥1200mm
4	冲击韧性	≥4KJ / M ²
5	弯曲强度	≥40Mpa
6	弯曲弹性模量	≥6500Mpa
7	老化性能	色差<2.0 CIE
8	耐污染性	耐污染值总和≤64，最大污迹深度≤0.12mm
9	阻燃性能（氧指数）	≥40
10	放射性	放射性满足内照射指数 I _{ra} ≤1.0，外照射指数 I _r ≤1.3

3.8 石英石板材物理特性

序号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1	体积密度	体积密度≥2.3g/cm ³
2	硬度	莫氏硬度≥5

3	吸水率	吸水率 $\leq 0.2\%$	
4	放射性	放射性满足内照射指数 $I_{ra} \leq 1.0$ ，外照射指数 $I_r \leq 1.3$	
5	耐磨性	不大于 300mm^3	
6	抗压强度	试样干态抗压强度 $\geq 150\text{MPa}$	
7	弯曲强度	试样干态弯曲强度 $\geq 35\text{MPa}$	
8	弹性模量	试样干态弹性模量 $\geq 3500\text{MPa}$	
9	耐冲击力 落球冲击	试验后，表面无开裂和碎片 台面（450g 钢球）： $A \geq 2000\text{mm}$ ， $B \geq 1200\text{mm}$ 墙/地面（255g 钢球）： $\geq 1200\text{mm}$ 样品不破损	
10	耐污染性（用于台面）	耐污染值总和 ≤ 54 ，最大污迹深度 $\leq 0.12\text{mm}$	
11	耐化学药品性（用于台面）	试样表面无明显损失，轻度损失用 600 目砂纸轻擦即可除去，损失程度应不影响板材的使用性，并易恢复至原状	
12	耐热性（用于台面）	试样表面应无破裂、裂缝或起泡。任何变色采用研磨剂或抛光剂可除去并接近板材原状，并不影响板材的使用	
13	耐高温性	试样表面应无破裂、裂缝或鼓泡等显著影响。表面缺陷易打磨恢复至原状，并不影响板材的使用	
14	耐水性	试样表面应无破裂、裂缝、鼓泡隆隆作响、敲击声变哑或分层	
15	阻燃性能	≥ 40	
16	可溶性重金属含量 (mg/kg)	铅	≤ 90
		镉	≤ 75
		铬	≤ 60
		汞	≤ 60
17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 0.500

	释 放 速 率 /[mg/(m ² ·h)]	苯、甲苯、二甲苯、乙苯总和	≤0.050
		苯乙烯	≤0.400
		卤代烃	≤0.005

3.9 基础五金

类别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铰链	使用性	开闭实验时，铰链无卡死或出现摩擦声
	可调性	前后、左右、上下可调范围不小于±1.5mm
	打开角度	最小度数为 95°
	耐腐蚀	经 24h 中性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GB/T6461-2002 的 9 级
	开关次数	加载 1.5kg, 反复开闭 4 万次，铰链无破损、松动，铰链功能正常
	安全性	铰链上螺丝即使被调整到极限位置也不会脱落。即门板在调节过程中不会跌落
吊码/吊件	承重	每个吊码/吊件应能承受 500N 的垂直吊挂力
	耐腐蚀	经 24h 中性盐雾试验 (GB/T10125)，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GB/T6461-2002 的 8 级
调整脚	承重	每个调整脚应能承受不小于 1000N 的能力
	耐腐蚀	铝合金材质经 24h 中性盐雾试验 (GB/T10125)，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GB/T6461-2002 的 5 级
踢脚线	材质	铝合金材质，踢脚板应具有足够硬度与韧性，型材截面厚度大于 1.0mm。 PVC 膜吸覆、烤漆、实木贴皮踢脚板的技术标准同门板要求，下方应连接 5mmPVC 止水条
铝型材	壁厚尺寸	1.2mm

	材质	6063-T5
	表面处理	喷漆、电泳、氧化
	外观	膜层平滑、均匀、不准有褶皱、流痕、鼓包、裂纹等缺陷

3.10 功能五金

类别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拉篮	耐腐蚀	粉末静电喷涂产品：经 100h 中性盐雾试验 (GB/T10125)，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GB/T6461-2002 的 9 级
	材料要求	拉篮的金属篮网应选用强度高、塑性韧性高、切削和焊接良好的碳钢铁丝制作，材料表面应光滑，无裂纹、划痕、折叠、结疤、锈点等缺陷。采用焊接、电镀或喷涂时应符合相关标准规定。
	承重要求	拉篮在承载 25KG 重物均匀进行开启、关闭时，应平稳、无左右摆动，无噪音。不允许拉篮拉出导轨。 拉篮上加载 0.3Kg/dm ² 的载荷，以 0.25m/s 平均速度抽拉，开启 50000 次后拉篮无开焊，按国标实验要求无开焊、腐蚀和抽拉不畅现象
滑轨	强度试验	抽屉底面均布 0.25kg/dm ² ，前端施 200N 力，10s，10 次
	开关次数	反复开闭 5 万次，滑轨未出现永久性松动，抽屉及滑轨活动灵便，无异常噪音
	耐腐蚀	滑轨 18h，1.5mm 以下锈点不应超过 20 点/ dm ² ，其中直径 1.0mm 以上的锈点不应超过 5 点/ dm ² (距离边缘棱角 2 以内的不计)
拉手	耐腐蚀	金属镀层：经 48h 中性盐雾或 24h 酸性盐雾试验 (GB/T10125)，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GB/T6461-2002 的 9 级

		本体：铜或者不锈钢材质不做要求
灯饰	外观要求	灯线分离，接口杜邦统一，螺丝安装，渐变开关及调节亮度，7W/米，120灯珠/米，2835灯珠，面罩：pc材质。
	光谱积分球试验	显指： $Ra \geq 90$ 色温：3000K \pm 200K，4000K \pm 200K，6000K \pm 300K 色容差： $< 5SDCM$ 光效： $\geq 40Lm/W$ 功率： $< 10W/m$ 光照度： $\geq 200Lm/M$
	跌落、震荡试验	参照标准：GB/T 2423.8-1995 将产品放置在试验台上进行一角三棱六面的跌落试验，产品不得出现破损、开裂及功能失常等缺陷现象
	盐雾试验	NaCl溶液浓度：5% 测试温度：35 \pm 2 $^{\circ}C$ 测试时间：24H 把腐蚀面积与总面积之比的百分数按一定的方法划分成几个级别，以某一个级别作为合格判定依据：无点蚀、裂痕、气泡、生锈、氧化、镀层脱落等不良现象为合格
	开关寿命试验	额定电压下，对LED照明灯的开关寿命测试5万次测试；5万次开关试验后，照度减少量 $\leq 15\%$ （与封样产品进行比较亮度无明显变暗判为合格）
	RoHS试验	使用X射线荧光分析仪器对单个部件进行表面测试。 包括铅、镉、汞、六价铬、多溴联苯(PBB)、多溴二苯醚(PBDE) As <1000 Cr <1000 Cd <100 Br <1000 Hg <1000 Pb <1000 含量标准限值(ppm)
	灯具老化试验	将测试样品放在环境温度25 $^{\circ}C \pm 5^{\circ}C$ 的老化房测试，输入电压以产品最大额定值的1.06倍输入测试老化240H，产品测试完成后要求能正常工作

	冷热冲击试验	室内灯具：-20℃/1h，80℃/1h，15个循环。温度转换时间不大于3分钟 /设备最高温度转化率，灯具不点灯测试。测试后灯具工作无闪烁，外观结构正常，无明显破裂，变形，松动以及变色等现象。
电源	外观要求	外壳阻燃，材质为PC，阻燃等级94V0
	输入	电压220-240VAC
		功率因素≥0.95
		频率50/60HZ
		六级能效标准
	输出	电压12V
		额定电流1.25A，2A，5A
		有调光/调色
异常试验	无频闪，25W以上加双极PFC	
	距电源30cm处，不能明显听到噪音。	
		符合CCC标准

3.11 辅材（吸塑胶、封边胶）

类别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水基型胶粘剂	甲醛释放量 (g/kg)		1
	有害物质	苯 (g/kg)	≤0.2
		甲苯+二甲苯 (g/kg)	≤ 10
		总挥发性有机物（聚氨酯类） (g/l)	≤100
	有害物质	总挥发性有机物 (g/l)	≤100

4、加工工艺与成品标准

4.1 饰面刨花板理化性能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分类	单位	基本厚度范围/mm				
		≤6	> 6 ~ 13	> 13 ~ 20	> 20 ~ 25	25 ~ 34
静曲强度 P2 型刨花板	MPa	≥12	≥11	≥11	≥ 10.5	≥ 9.5
静曲强度 P6 型刨花板	MPa	≥13	≥13	≥13	≥ 12.5	≥ 11.5
弹性模量	MPa	≥1900	≥1800	≥ 1600	≥ 1500	≥ 1350
内结合强度	MPa	≥0.45	≥0.40	≥ 0.35	≥ 0.30	≥ 0.25
2h 吸水厚度膨胀率	%	≤8.0				
24h 吸水厚度膨胀率	%	≤10.0				
表面胶合强度	Mpa	≥0.6				
含水率	%	3~13				
密度	g/cm ³	0.65~0.90				
握螺钉力	P2 型刨花板 板面	N	≥900			
	P2 型刨花板 板边	N	≥600			
	P6 型刨花板 板面	N	≥1000			
	P6 型刨花板 板边	N	≥700			
表面耐冷热温差	-	无裂纹、鼓泡，变色，起皱等				

表面耐磨性	磨耗值	mg/100r	≤80
	图案纹	-	磨 100r 后应保留 50%以上花纹
	素色	-	磨 350r 后应无露底现象
表面耐香烟灼烧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污染腐蚀	素色	-	达到 4 级以上
	图案纹	-	达到 5 级以上
表面耐划痕		-	≥1.5N 表面无大于 90%的连续划痕
表面耐干热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龟裂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水蒸气		-	达到 4 级以上
耐光色牢度		级	蓝色羊毛布 6 级，达到灰度卡 4 级
甲醛释放量（气候箱法）		mg/m ³	E0 级 ≤0.05

4.2 饰面纤维板理化性能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分类	单位	密度 (0.65-0.88) g/cm ³ 的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						密度大于 0.8g/cm ³ 的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
		公称厚度/mm						
		≥3.5~6	≥6~9	≥9~13	≥13~22	≥22~34	≥34	
静曲强度	MPa	≥28	≥27	≥26	≥24	≥23	≥21	≥30
弹性模量	MPa	≥2600		≥2500	≥2300	≥1800		≥2800
内结合强度	MPa	≥0.60		≥0.50	≥0.45	≥0.40		≥0.80
24 吸水厚度	%	≤	≤	≤	≤	≤	≤	≤8.0

膨胀率		35.0	20.0	15.0	12.0	10.0	8.0		
含水率	%	3~13							
板内密度偏差	%	±10							
密度	g/cm ³	0.65~0.88							
表面胶合强度	MPa	≥0.60					≥1.00		
表面耐冷热循环	-	无裂纹, 鼓泡, 变色, 起皱等							
表面耐划痕	-	≥1.5N 表面无大于 90% 的连续划痕							
表面耐香烟灼烧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干热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磨	磨耗值	mg/100r	≤80						
	表面素色		磨 350r 以后应无露底现象						
	图案花纹	-	磨 100r 后应保留 50% 以上的花纹						
表面耐污染腐蚀	素色	-	达到 4 级以上						
	图案	-	达到 5 级以上						
握螺钉力	板面	N	≥1000						
	板边	N	≥700						
表面耐龟裂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水蒸气	-	达到 4 级以上							
耐光色牢度	级	蓝色羊毛布 6 级, 达到灰度卡 4 级							

甲醛释放量 (气候箱法)	mg/m ³	E0级 ≤ 0.05
-----------------	-------------------	------------

4.3 饰面多层板理化性能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单位	要求
裂缝	单个最大宽度	mm	1.5
	单个最大长度	mm	200
表面拼接离缝	单个最大宽度	mm	不容许
	单个最大长度为板长	%	不容许
	每米板宽内条数	条	不容许
含水率		%	6~16
胶合强度		MPa	0.8
表面胶合强度		MPa	≥0.7
基材浸渍剥离		/	同一胶层的任一边胶线剥离长度不超过该边胶线长度的 1/4
表面耐划痕		-	≥1.5N 表面无大于 90% 的连续划痕
表面耐磨性	磨耗值		mg/100r ≤80
	表面情况	图案	- 100r 后保留 50% 以上纹路
		单色	- 磨 350r 后无露底现象
表面耐香烟灼烧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干热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污染腐蚀	图案	-	达到 5 级
	单色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冷热循环		-	无裂纹、鼓泡、变色、起皱等
表面耐龟裂		-	达到 4 级以上

表面耐水蒸气		-	达到 4 级以上		
耐光色牢度		-	大于或等于灰度卡 4 级		
甲醛释放量（气候箱法）		mg/ m ³	E0 级 ≤ 0.05		
公称厚度 t/mm		7 ≤ t ≤ 9	9 < t ≤ 12	12 < t ≤ 15	15 < t ≤ 21
静曲强度	竖纹	32	28	24	22
	横纹	12	16	20	20
弹性模量	竖纹	5500	5000	5000	5000
	横纹	2000	2500	3500	4000

4.4 柜体板（饰面刨花板）其它要求

类别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三聚氰胺双饰面柜体板	浸胶胶水	-
	封边	厚度 0.45mm 以上
	前拉担材质	铝合金，厚度 1.0mm 以上
	橱柜、浴室柜	橱柜、浴柜体用防潮刨花板，水槽柜、浴室柜的底板用雪弗板或铝箔板
	层板调节范围	3 层调节范围

4.5 门板其它要求

类别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门板基材	刨花板/密度板	刨花板：P2 型刨花板
三聚氰胺双饰面板	饰面纸	70g 以上
	浸胶胶水	-
	饰面	同柜体标准
	封边	厚度 1mm 以上，普通 EVA 胶水，可提升为 PUR 防水胶水

PVC 覆膜门板 (材料清单不涉及, 整段删除)	耐湿热	不低于 3 级
	耐划痕	≥0.5N 表面无整圈划痕
	耐污染性能	不低于 3 级
	抗冲击	冲击高度 50mm, 不低于 3 级
	耐光色牢度	蓝色羊毛布 6 级, 达到灰度卡 4 级
烤漆门板	漆膜附着力	≤2 级
	漆膜硬度	≥1H
	表面抗冲击	冲击高度 50mm, 应不低于 3 级
	表面耐液性	≤3 级
	表面耐冷热温差	高温 (40±2) °C, 相对湿度 (95±3) %, 1h. 低温 (-20±2) °C, 1h, 3 周期。应无鼓泡、裂缝和明显失光
	耐黄变	6.0
	耐干热	≤3 级
	耐湿热	≤3 级
天然装饰薄木门板	厚度	表面及封边贴 0.2mm 以上规格厚度
	附着力	≤3 级
	加工工艺	外观平整、无碰伤、掉漆、压痕、裂痕、流挂、划伤, 杂质凹坑等不良, 拼接处无明显拼接痕迹及明显色差, 密度 720KG/立方米以上
人造装饰薄木门板 (材料清单不涉及, 整段删除)	厚度	表面及封边贴 0.3mm 以上规格厚度
	附着力	≤3 级
	加工工艺	外观平整、无碰伤、掉漆、压痕、裂痕、流挂、划伤, 杂质凹坑等不良,

除)		拼接处无明显拼接痕迹及明显色差， 密度 720KG/立方米以上
金属门板 (材料清单不 涉及，整段删 除)	型材	厚度 1.2mm
	玻璃	厚度 4mm
	银镜	厚度 5mm, 须配防爆膜
	外观	表面应无划痕、残角等现象；切断横 截面处应无毛刺，无割手现象。

4.6 橱柜成品柜体要求

橱柜除满足以下要求外，还应满足 GB/T18884-2015《家用厨房设备》中的其它要求；

检验项目	试验条件	技术要求
搁板弯曲	加载 1.5kg/dm ² ，7天	无断裂或豁裂，不出现永久变形
搁板加载稳定性	加载隔板自重 50%的水平力	不倾翻
搁板支承件强度	1.7kg 钢块，冲击能 1.66Nm，10次	搁板销未出现磨损或变形
柜门安装强度试验	离门沿 100mm 处挂 25kg 砝码，反复开闭 10 次	各部无异常，外观及功能无影响
柜门水平载荷试验	距门端 100mm 处，水平加 60N 力，10s，10 次	
底板强度试验	750N 力压 10s，10 次	底板未出现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
柜门耐久性试验	1.5kg, 反复开闭 40000 次	门应与柜体仍紧密相连，门与铰链均无破损，并未出现松动，铰链功能正常，门开关灵便，无阻滞现象
拉门猛开/关试验	3kg，10 次	
翻门强度试验	200N，10 次	
翻门耐久性试验	10000 次	

抽屉和滑轨耐久性试验	40000 次	滑轨未出现永久性松动，抽屉及滑轨活动灵便，无异常噪音
抽屉快速开闭试验	以 1.0m/s 施 50N 力，10 次	
抽屉底板破坏试验	施 60N 力，10s，10 次	
抽屉及滑轨强度试验	抽屉底面均布 0.25kg/dm ² ，前端施 200N 力，10s，10 次	
主体结构和骨架强度	侧面施 300N 力，高 ≤1.6m，10s，10 次	未出现松动，位移小于 10mm
吊柜水平冲击试验	150N 的力冲击门中缝处 10 次	吊柜无任何松动和损坏
吊柜垂直冲击试验	150N 的力冲击底板中心处 10 次	
吊码强度试验	均布加载 100kg，7 天	吊码无变形，松动，开裂等
吊柜搁板超载试验	底板加 200kg/m ² ，搁板加 100kg/m ²	搁板及支承件无破坏，卸载后，垂直方向变形 ≤3mm
吊柜跌落试验	关闭柜门，从 600mm 高水平跌落	吊柜无结构损坏，无松动
独立柜稳定性试验	按 GB/T10357.4 第 5.2	不倾翻
橱柜搬运试验	一角抬起 150mm 高度落下，4 次	无变形，松动，分体等异常
拉手安装部位强度试验	向上下、左右及前向以 200N 力拽	无影响使用的变形和松动

4.7 收纳柜（衣柜、鞋柜、玄关柜等）成品柜体

收纳柜除满足以下要求外，还应满足 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中的其它要求；

检验项目	试验条件	技术要求
搁板定位	搁板空载时自重的 50%	a. 所有部件及连接

搁板弯曲	加载 1.5kg/dm ² , 7 天 (金属、玻璃、石材材质 1h)	件不应断裂损坏 b. 通过手触压证实, 用于紧固的部件不应松动 c. 所有零部件不应因磨损或变形, 使其使用功能削弱 d. 五金连接件不用松动 e. 活动部件的活动应灵活 f. 隔板弯曲挠度变化值应 ≤0.5% g. 顶板、底板最大挠度 ≤0.4% h. 挂衣棍最大挠度 ≤0.4%
搁板支承件强度	1.7kg 钢块, 冲击能 1.66Nm, 10 次	
顶板和底板持续加载试验	加载 1.5kg/dm ² , 7 天 (金属、玻璃、石材材质 1h)	
顶板和底板静载荷试验	750N, 10 次	
挂衣棍支撑强度试验	4kg/dm	
挂衣棍弯曲试验	4kg/dm, 7 天 (金属材质 1h)	
跌落试验	50mm, 6 次	
柜门垂直加载试验	25kg 砝码, 反复开闭 10 次	
柜门水平加载试验	水平加 60N 力, 10s, 10 次	
柜门耐久性试验	2kg, 反复开闭 40000 次	
拉门猛关试验	3kg, 10 次	
移门和侧向启闭卷门的猛关/开试验	10 次	
移门和侧向启闭卷门的耐久性试验	2kg, 反复开闭 20000 次	
抽屉和滑轨耐久性试验	40000 次	
抽屉快速开闭试验	以 1.0m/s 施 50N 力, 10 次	
抽屉底板破坏试验	施 60N 力, 10s, 10 次	
抽屉及滑轨强度试验	抽屉底面均布 0.25kg/dm ² , 前端施 200N 力, 10s, 10 次	

4.8 浴柜成品柜体要求

浴室柜除满足以下要求外, 还应满足 GB 24977-2010《卫浴家具》和 GB/T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中的其它要求; 当两者冲突时以严格的为准。

检验项目		试验条件	技术要求
落地式	台面垂直静载	1000N, 10 次	1、零部件应无断裂或豁裂

柜台面 强度	荷		2、牢固部件应无永久性松动
	台面垂直冲击	质量 (25±0.1) kg 冲击器, 跌落高度 140mm, 2 次	3、零部件应无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磨损或变形 4、五金连接件应无松动
	沙袋加载	质量 (25±0.5) kg 沙袋, 10 次	5、活动部件的开关应灵活
悬挂式 柜 (架) 极限强度	正常安装后台面离地高度 < 1000m	在最易发生破坏的位置, 垂直向下施加 1000N 的力, 保持 10min	试验后, 柜体及各部件连接无松动, 连接部位应无变形、裂纹、损坏
	正常安装后台面离地高度 ≥ 1000m	按照表 6 的规定载荷, 在最上层置物层前沿任何处缓慢施加 100N 的垂直向下荷载, 保持 10min	试验后, 柜体及各部件连接无松动, 隔板支撑件无损坏, 隔板无倾翻跌落, 连接部位应无变形、裂纹、损坏

5、安装与成品保护

5.1 安装工艺要求

5.1.1 柜体板与背板连接

背板采用双贴面中纤板, 采用四周铣槽, 嵌入式安装工艺。背板不允许直接靠墙, 须与墙体保留间隙, 隔绝潮气渗入柜体, 避免因受潮腐烂而引起柜体松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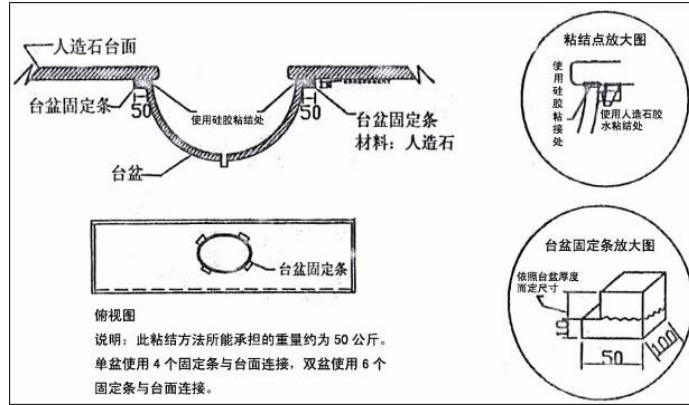
5.1.2 水槽柜

水槽安装应该牢固, 在水槽底部中央加 50Kg 的重物, 加载时间 1 小时, 检查水槽与台面连接处, 不得有拉裂的痕迹, 水槽盆底距柜底的距离在加载重物前后变化不应超过 3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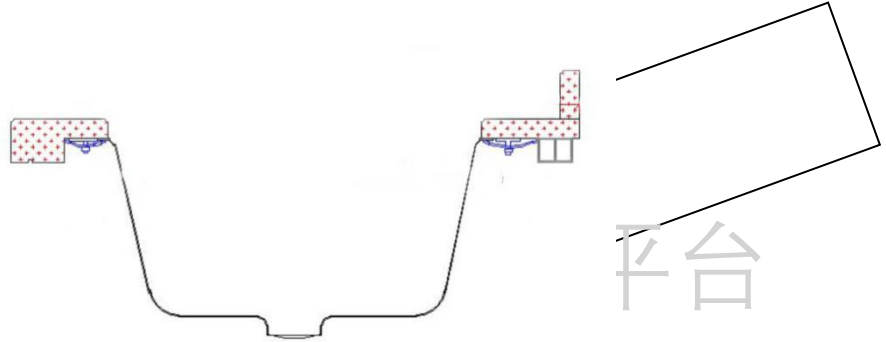
水槽台上安装, 人造石台面开孔转弯处应成圆角, 不允许直角转弯或切割过度的情况出现, 衬板、垫条应能有效支撑, 对于台上盆, 衬板开口边缘距台面开口边缘距离不得大于 20mm, 对于台下盆, 衬板开口边缘距台面开口边缘距离不得大于 50mm。

水槽柜、浴室柜、燃气表柜、分水器柜背板取消，墙面贴瓷砖，避免背板受潮、便于日后维修。

如用陶瓷台下盆时，内边需倒角，水槽与台面连接方式如下图：



如用不锈钢水槽固定方式如下图，单槽用 8 个固定件，双槽用 10 个固定件



5.1.3 炉灶柜

炉灶必须注意有通风设计，防止煤气泄漏在柜体内积聚，通风设计投标人需提供工艺说明与图纸。

5.1.4 调整脚





柜宽度小于或等于 250mm 时，在柜体中间装两个可调脚；地柜宽度大于 250mm 且小于 900mm 时，配四个可调脚(分别在柜体的四个角)；地柜宽度大于或等于 900mm 时，配六个可调脚(分别在柜体的四个角及中间)。

5.1.5 层板托

每个搁板需要安装四个层板托，前面两个需为“固定式层板托”，后面两个为“活动式层板托”，侧板上用于活动层板上下调节的孔位需配孔位盖

5.1.6 螺丝与连接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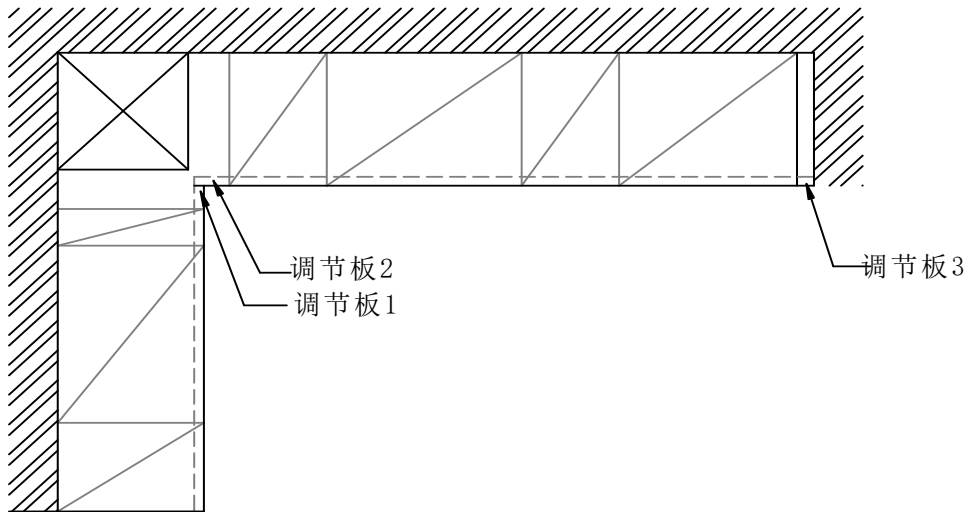
螺丝规格	用途	图片
------	----	----

<p>欧标螺丝</p>	<p>铰链底座、滑轨固定；</p>	
<p>沉头自攻螺丝 4*16mm</p>	<p>拉篮、小功能件等固定</p>	
<p>沉头自攻螺丝 4*30mm</p>	<p>平开门单元柜连接、异形柜连接，安装在非见光处</p>	
<p>圆头自攻螺丝 4*30mm</p>	<p>侧封板、线板、见光处的单元柜连接固定</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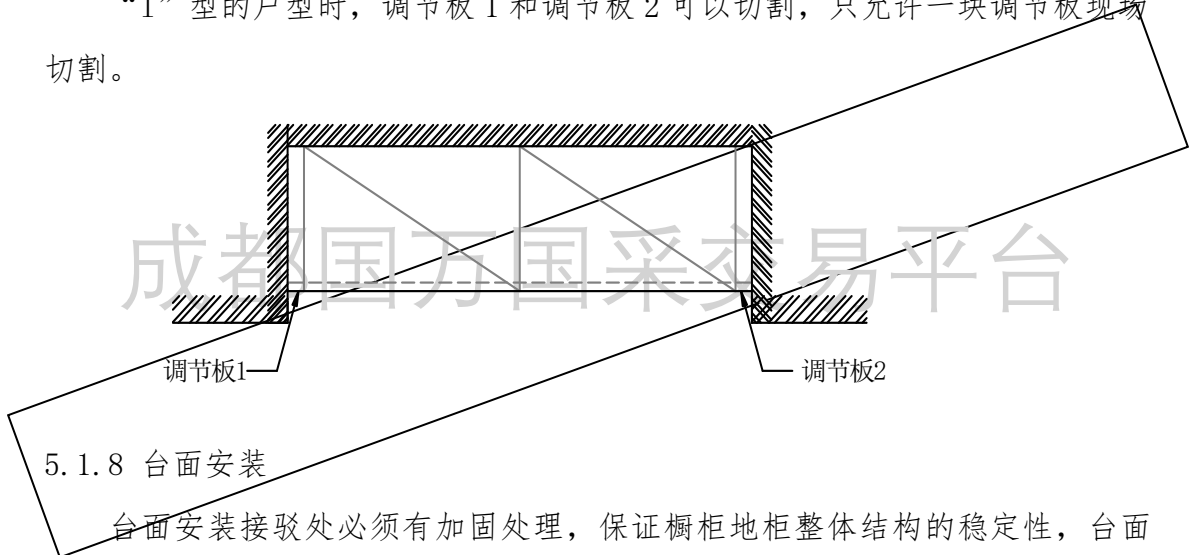
5.1.7 现场切割规范

管道缺口切割与密封工艺：煤气阀门缺口、烟管缺口、管道缺口等现场切割的部位，需做封闭处理。

封板切割规范：“L”型的户型时，调节板2可以现场切割，且隐藏于柜体内，调节板1和调节板3不允许现场切割。



“I”型的户型时，调节板1和调节板2可以切割，只允许一块调节板现场切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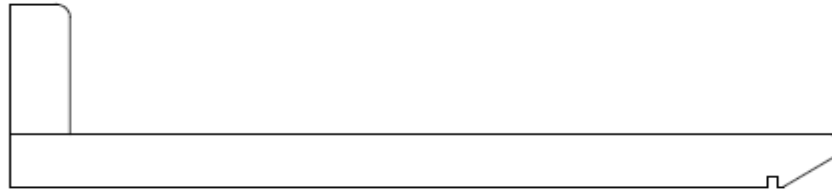
5.1.8 台面安装

台面安装接驳处必须有加固处理，保证橱柜地柜整体结构的稳定性，台面石悬挑不大于150mm。

20mm 石英石台面满铺工艺无需垫条。

12mm 人造石及 15mm 石英石台面垫条采用 27X37mmPVC 垫条，周臂厚 2.0mm。除阴阳角连接位置外不允许出现断口，并且必须保证台面的平整度、防裂性等验收标准。后挡水高度为 50mm。

橱柜、浴室柜、玄关柜台面制作工艺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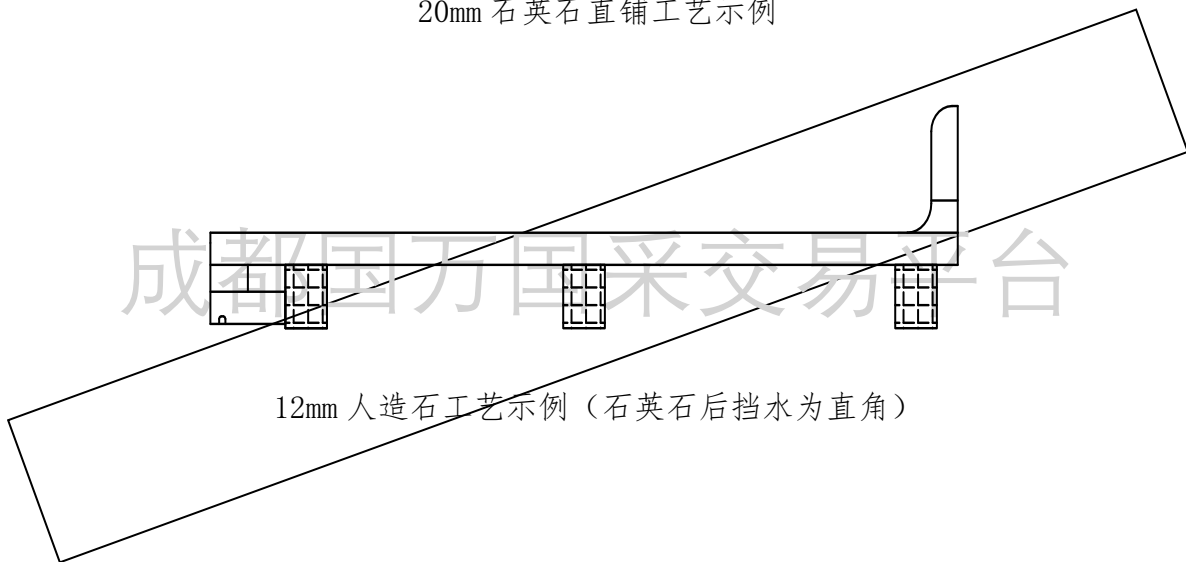


单板内斜边



单板直边

20mm 石英石直铺工艺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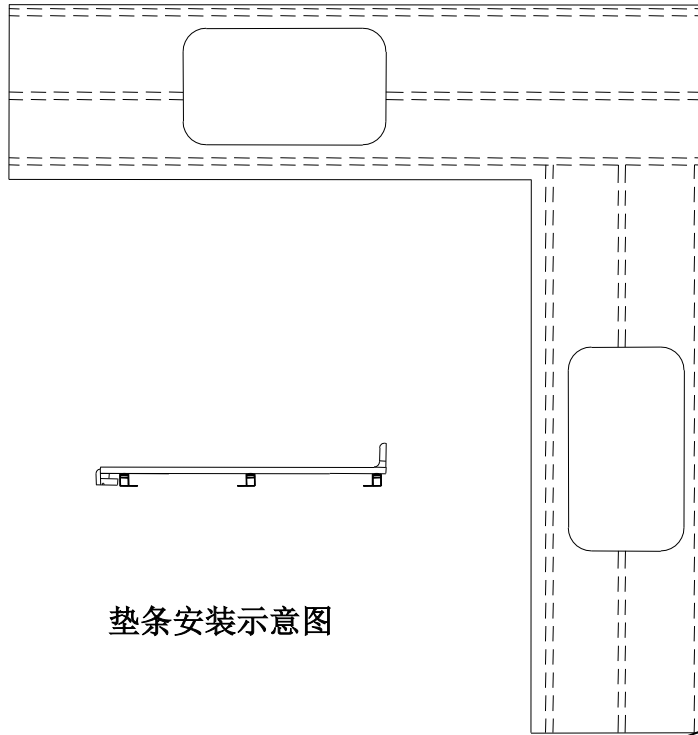
12mm 人造石工艺示例（石英石后挡水为直角）

垫条材料标准如下：

铝合金垫条：厚度 0.6mm，材料型号：6063-T5，台面垫条的规格为 24*36*4000mm。

PVC 垫条：27X37mmPVC，周壁厚 1.8mm

台面垫条的结构图及安装示意图如下：



垫条安装示意图

灶孔、盆孔及接驳口的加工要求：

图中虚线表示接驳口，接驳口处加工时比图纸尺寸加长 50mm；

转角处要倒半径为 R 圆角，接驳线距离圆弧交点位置要 $\geq R$ ；

对角线处及炉/盆孔禁止接驳；台面有炉/盆孔，接驳口距离炉/盆孔不小于 80mm，如图 2；A 为炉/盆孔离台面前端的距离，普通宽度台面 $A \geq 80\text{mm}$ ，一般炉/盆孔前后居中，超宽台面炉/盆孔前后居中，但 $A \leq 150\text{mm}$ ；如图 2；

如图 3，如果台面需要切口，W2 的宽度要不大于 $3/5 \times W$ ；

加固板的长宽尺寸不小于 $50 \times 100\text{mm}$ ，所有切口背面须加固；

炉/盆孔底部四周需加宽度为 30mm 衬板。如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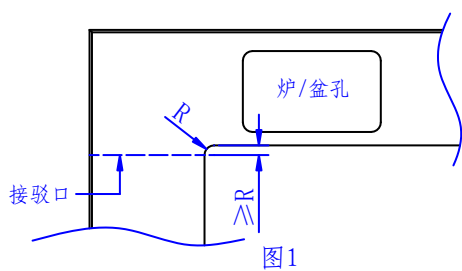


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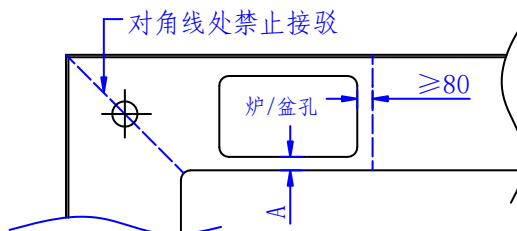


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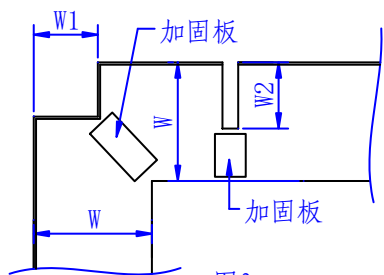


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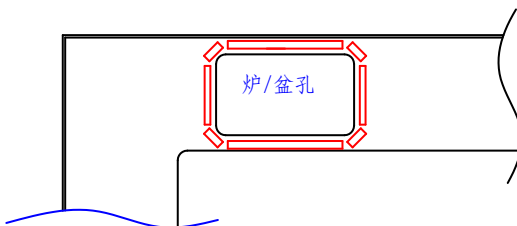


图4

5.2 成品保护质量要求

保护方式：安装过程中注意保留原柜体表面保护膜，柜体安装完成、将柜体面污染清除后即时用防潮膜满铺保护（见下图）。



保护实施时间：橱柜、浴柜安装完工后即时保护。

保护拆除时间：细部整改后拆除。

出厂时三胺板、膜压、烤漆、贴皮类成品门板须有覆膜、贴纸等成品保护膜措施。

6、交付验收

6.1 材料进场验收

6.1.1 进场材料必须提供对应产品的检测报告（必须包括的内容如下表）、使用说明书、出厂合格证书等技术证明资料，并同时通知发包方项目工程师与监理工程师及材料接收方共同验货与接收。

类别	执行标准 出厂检验项	部品材料	参考标准
橱柜/收纳	外观质量	橱柜/收纳三聚氰胺板	GB/T 15102-2017 浸渍胶膜纸饰面人造板
	规格尺寸		
	表面耐磨、表面耐污染、耐龟裂、耐水蒸气、甲醛释放限量		
	外观质量	橱柜/收纳PVC门板、电视背景板	LYT1279-2020 聚氯乙烯薄膜饰面人造板
	规格尺寸		
	表面耐磨、表面耐污染、甲醛释放限量		
	尺寸偏差	橱柜、浴室柜大理石台面	JC908-2013 实体面材
	外观质量		
	巴氏硬度		
	落球冲击		
	香烟燃烧		

6.1.2 施工质量验收

验收子项	执行标准		测量方法	检验批
翘曲度	正视面板件	对角长度 ≥ 1400	≤ 3.0	尺 量 检 查 全 数 检 查
		$700 \leq$ 对角长度 < 1400	≤ 2.0	
		$700 <$ 对角长度	≤ 1.0	
底脚平稳性	底脚着地平稳性*（*：固定不可调底脚做此项检测，可调脚不需此项检测。）		尺 量 检 查	全 数 检 查

平整度	0—150mm 范围内局部平整度允许偏差 0.2mm			尺 量 检 查	每 3 延 米 抽 查 2 个 点	
分缝	平开柜门	嵌 装 式	上、左、右 分缝	≤1.5(门板 厚度≤19T) ≤2.0(门板 厚度 19T- 22T) ≤3.0(门板 厚度 23T- 25T)	尺 量 检 查	全 数 检 查
			下、中分缝	≤2.0		
			抽屉	嵌 装 式		
	抽屉	下垂	≤10	尺量检查		
		摆动	≤10			
下垂度、摆 动度	抽屉和柜门 开关灵活、 无异响、回 位正确	观察、手扳检查		全数检查	全 数 检 查	
	小五金安装 齐全、牢固、 位置正确， 表面无锈 蚀，花斑、 污染	观察、手扳检查		全数检查		
抽屉或平 开柜门开启	镜面洁净、平整、无翘曲，无污染，反映外界影像无畸变。四边打磨光滑，无缺口，膜面无划痕			观察	全 数 检 查	
五金配件	表面光滑，棱角整齐，无毛刺和锤印；有花纹面层板应做到花纹一致；贴面材料应平整牢固，不得脱胶，边角处不起翘。衣柜与其他材料交界面密封胶应粘结牢固，表面应圆弧光滑、边缘整齐			观察	全 数 检 查	
门板缝宽	合格标准：≤0~1.5mm			楔形塞 尺	全 数 检 查	
柜体与墙面 缝隙	合格标准：≤0~1.0mm			楔形塞 尺	全 数 检 查	
门板平整度	合格标准：≤0~2.0mm			靠尺	全 数 检 查	
镜面安装	/			观察	全 数 检 查	
观感质量	/			观察	全 数 检 查	

6.2 过程验收

投标人须根据规范要求执行过程自检，并如实填写相关质量表格。

按照招标人或监理的要求接受停点验收、隐蔽验收，以及招标人各级主管部门随机实测验收，并签认相关质量记录。隐蔽工程未经验收不允许自行封闭，否则该部分工程将不参与结算。

6.3 竣工验收

工程交付前必须逐户进行细部质量验收及工程移交。

配合分部分项工程竣工验收，配合竣工资料的提交与归档工作。

提供全套的操作手册、维修说明书、质量保证卡和保养手册给招标人(每套设备提供一份)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二、强化地板技术标准

1、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开发项目柜体收纳及木地板集中采购项目--强化地板。主要用于室内非湿区；含地板（含相关辅材）供货、安装及售后服务。

2、规范性引用文件

GB/T 18102-2020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GB/T 15102-2017 《浸渍胶膜纸饰面纤维板和刨花板》

GB/T 17657-202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GB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T 39600-2021 《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GB/T 31765-2015 《高密度纤维板》

LY/T 1611-2023 《地板基材用纤维板》

GB/T 28995-2022 《人造板饰面专用纸》

GB/T 24599-2009 《室内木地板安装配套材料》

LY/T 1859-2020 《仿古木质地板》

LY/T 1700-2018 《地采暖用木质地板》

LY/T 2230-2013 《人造板防霉性能评价》

GB/T 35601-2017 《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GB/T 26390-2011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用表层耐磨纸》

T/CTWPDA 01-2016 《绿色产品评价规范 人造板》

GB 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02 年版

GB50300-20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50210-201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327-2001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GB50325-2020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50206-2012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WB/T1016-2002 《地板铺设面层验收规范》
 GB50209-2010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WB/T1017-2006 《木地板保修期内面层检验规范》
 GB 50354-2005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
 GB/T 24137-2009 《木塑装饰板》
 LY/T 1987-2020 《木质踢脚线》
 GB/T 20238-2018 《木质地地板铺装、验收和使用规范》
 T/CNFPIA3002-2018 《无醛人造板及其制品》
 GB/T14074-2017 《木材工业用胶粘剂及其树脂检验方法》

以上规范如有新规范，按照最新规范执行。

3、规格

强化地板的规格要求如表 1 所示。

表 1 强化地板规格

材料清单	规格尺寸/长×宽×厚	木皮材料/处理工艺	地板背板喷码
强化地板	1215 (±10) × 145 (±10) × 12 mm	倒角宽度会缩窄为 1.0-1.4mm，深度为 0.5mm，倒角采用水性木器漆封闭与榫槽喷涂环保石蜡；	需包含工厂代码、地板生产日期、地板生产批次等。
	808 (±10) × 130 (±10) × 12mm		

4、原材料要求

强化地板的原材料要求如表 2 所示。

表 2 强化地板原材料要求

检验项目	执行标准	参考标准
基层材质	松木、杂木、杨木、桉木等纤维	LY/T1611-2023
胶黏剂	E0 强化地板：所用胶为脲醛胶；	GB/T14074-2017
地板基层背面及企口	为保证地板防潮性能，地板锁扣需做封蜡处理。	视线见到蜡，可用手刮出蜡
平衡纸、耐磨纸、装饰纸甲醛限量	$\leq 1.5\text{mg/L}$	GB/T28995-2012
HDF 密度板甲醛限量	$E0 \leq 0.050 \text{ mg/m}^3$	GB/T 39600-2021
基材密度	$\geq 0.82 \text{ g/cm}^3$	LY/T1611-2023
施工过程中胶粘剂	甲醛含量 $< 0.02\text{g/kg}$ ，VOC $\leq 40 \text{ g/L}$	GB/T14074-2017

5、技术要求

5.1 外观质量要求

平面产品按 GB/T18102-2020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 5.3 中表 2 优等品要求执行，非平面产品按 LY/T 1859-2020 的要求执行。

5.2 尺寸偏差

平面产品按 GB/T18102-2020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中 5.2 表 1 执行，非平面产品按 LY/T 1859-2020 的要求执行。

5.3 理化性能要求

强化地板理化性能要求如表 3.1 所示。

表 3.1 强化地板理化性能要求

检验项目	单位	执行标准	参考标准
表面耐磨	转	家用 I 级: ≥ 6000	GB/T 18102-2020
		≥ 2500 (仅针对非平面的仿古地板)	LY/T 1859-2020
含水率	%	3.0-7.0	GB/T 18102-2020
吸水厚度膨胀率	%	≤ 13	GB/T 18102-2020
耐热尺寸稳定性	%	长 ≤ 0.40 , 宽 ≤ 0.40	GB/T 41547-2022
耐湿尺寸稳定性	%	长 ≤ 0.20 , 宽 ≤ 0.25	GB/T 41547-2022
表面耐湿热性	—	无裂纹、无鼓泡、无变色	GB/T 41547-2022
表面耐龟裂	—	无裂纹	GB/T 41547-2022
表面耐冷热循环	—	无裂纹、无鼓泡	GB/T 41547-2022
导热性能	$^{\circ}\text{C}/\text{h}$	≥ 8	GB/T 41547-2022
注 1: 其它未单独明确的理化性能指标, 均要求达到现行国标规定; 注 2: 经供需双方协议可调整, 但必须满足国家强制标准。			

5.4 环保性要求

强化地板环保性能要求如表 3.2 所示。

表 3.2 强化地板环保性能要求

指标		品类	执行标准	参考标准
甲醛	成品板甲醛释放量 (mg/m^3)	E0	≤ 0.050	GB/T 39600-2021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72h)	苯 (mg/m ³)	E0	≤0.010	GB/T 35601-2017
	甲苯 (mg/m ³)	E0	≤0.020	GB/T 35601-2017
	二甲苯 (mg/m ³)	E0	≤0.020	GB/T 35601-2017
	TVOC (mg/m ³)	E0	≤0.10	GB/T 35601-2017
可溶性重金属 (铅、铬、镉、汞) 总含量 (mg/kg)		E0	≤100	GB/T 35601-2017

5.5 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

5.5.1 强化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如表 3.3 所示。

表 3.3 强化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

材料清单	规格	材质	关键参数	适用部位
扣条 (铝合金)	厚度 ≥1mm	铝合金	阳极氧化工艺	—
扣条 (铜质)	厚度 ≥1mm	铜	—	—
扣条 (不锈钢)	厚度 ≥1mm	不锈钢	—	—
木塑踢脚线	高度=75mm	原生料生产	PVC 覆膜, 标配 上下防尘胶条	—
上、下防尘条	—	—	PVC 材质	—
阳角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阴角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左、右端头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平接头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铝合金踢脚线	详见图纸	—	阳极氧化工艺	—
实木复合踢脚线	—	—	甲醛、VOC 要求 同实木复合地板	—

防潮垫	厚度 $\geq 2\text{mm}$	EPE	—	—
PE膜	厚度 $\geq 0.05\text{mm}$	PE	—	有防潮要求环境应用
施工过程中胶粘剂	—	—	环保指标：符合 GB 18583-2008	—

5.5.2 踢脚线

(1) **木塑踢脚线**：外侧包覆与门套线颜色一致的 PVC 膜，木塑基材为原生料生产且实心结构，踢脚线 75mm 高，14mm 厚，打钉式安装，需要标配上下防尘条，产品示意图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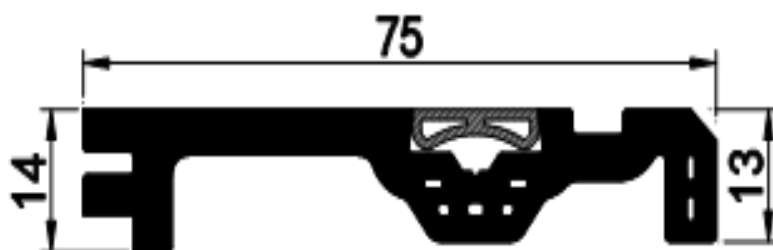


图 1-1 木塑踢脚线-截面图

(2) **铝合金踢脚线**，规格 2500*40*12mm，需要标配上下防尘条。卡扣式安装，产品示意图片如下图所示。



图 1-2 铝合金踢脚线-截面图

(3) **多层实木复合踢脚线**，基材为桉木，表皮覆贴木皮，打钉安装（油漆修补钉眼），规格 2440*50*15mm，含上下胶条，需要标配上下防尘条，产品示意图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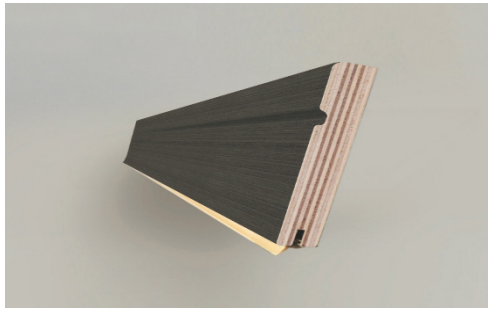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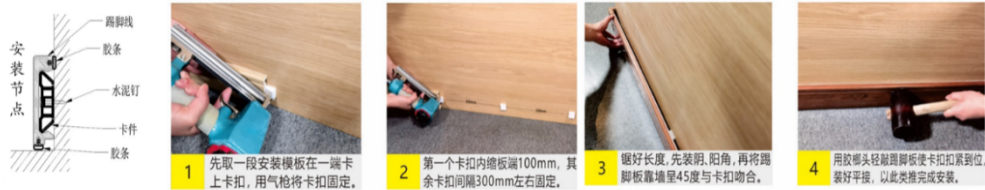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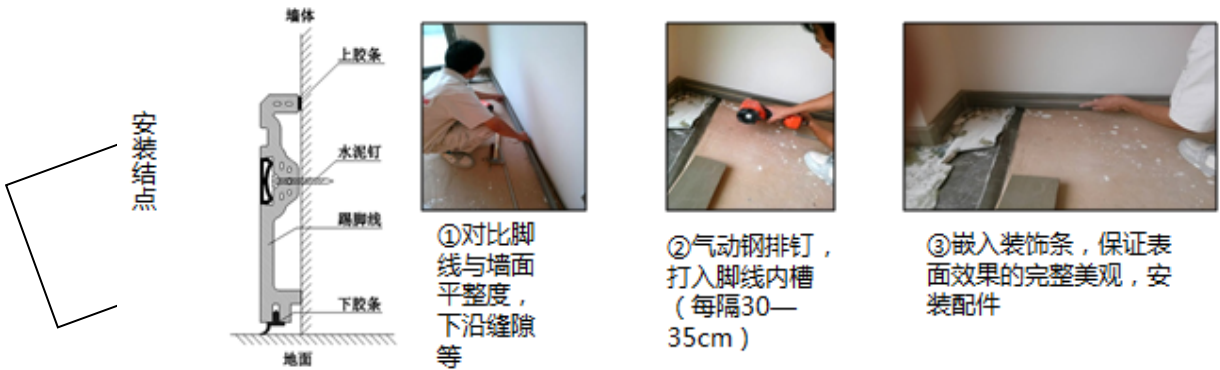
图 1-3 多层实木踢脚线-截面图

踢脚线由地板单位供货、安装。踢脚线安装方式两种：

① 卡扣式



② 钉钉式



5.5.3 扣条

表 4 扣条相关工艺与施工要求

扣条分类	部位	规格	图示	
T 型扣条	用于房门下地板隔断收口功能性装饰，地板与地板/瓷砖之间的	面宽 10-25mm		为保证地板的累计干缩湿胀量控制在 8 米范围内，一般在房门下做地板隔断预留地板的伸缩缝将扣条的底座固定在地板隔断缝中间，两边需均匀保

	连接处			留足够的伸缩空间，再将扣条扣压到底座上，不松动、无异响
C型扣条	用于地板与其他地面材料交界处/地板边缘的收口装饰	面宽 5-15		在单区域铺装面积不大的情况下此部位可以考虑使用C型扣条。将扣条背面紧贴石材或瓷砖等，长边用水泥钉与地面固定住，地板安装时插入适当长度的地板头，应确保地板的伸缩缝留足。
I型扣条	用于地板与其他地面材料交界处/地板边缘的收口装饰	面宽 3-5mm		在单区域铺装面积不大的情况下此部位可以考虑使用I型扣条。将扣条用专用胶水粘连到地板的切口处，扣条两边紧贴其他材料边缘，固定扣条至待胶水固化后拿掉
U型扣条	用于地板与其他地面材料交界处/地板边缘的收口装饰	面宽 5mm		在单区域铺装面积不大的情况下此部位可以考虑使用U型扣条。将扣条用专用胶水粘连到地板的切口处，扣条两边紧贴其他材料边缘，固定扣条至待胶水固化后拿掉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扣条材质可为铝合金、不锈钢、铜质扣条； 扣条壁厚度需$\geq 1\text{mm}$； 扣条仅改变颜色、宽度，对应产品价格不做调整。 				

5.6 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要求

5.6.1、包装

产品入库时应按树种、规格、批号、等级分别包装。包装内应有产品合格证。包装要做到产品免受磕碰、划伤和污损，纸箱内产品用珍珠棉和套袋保护，外用塑封膜塑封，起到保护和防潮作用。包装要求亦可由供需双方商定。

5.6.2、标志

产品包装箱或包装袋外表应印有或贴有清晰且不易脱落的标志，用中文注明生产厂名、厂址、执行标准号、产品名称、规格、等级、数量 and 批次号等标志；地板背部对产品品牌/厂家、产品名称、规格、是否适用于地暖做明确标志。

5.6.3、运输和贮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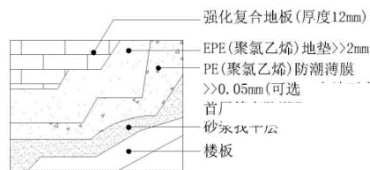
产品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应平整堆放，防止污损，不得受潮、雨淋和曝晒。贮存时应按类别、规格、等级分别堆放，每堆应有相应的标记。

5.7 抽样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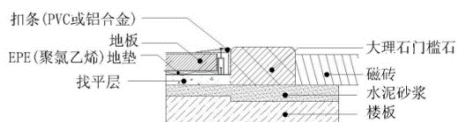
沿用相关参数国标标准要求的抽样规则。

6、 地板的安装与成品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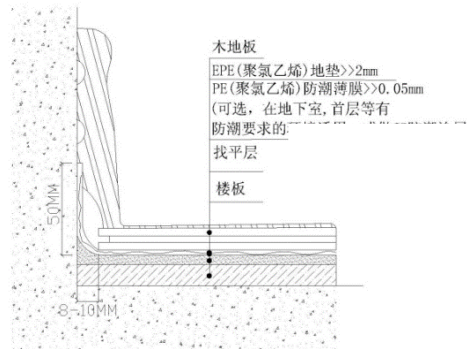
6.1 木地板安装工艺节点



地板悬浮式安装节点



扣条施工节点图



踢脚板与地板相接处剖面图

6.2 地板安装具体做法

表 5 地板安装指引

分 类	子项	明细
地 板 安 装	安 装 工 序	<p>安装工艺流程：作业面交接——清理地面——清理灰尘——确定地板铺装方向及形状（详见施工图）——铺设防潮 PE 膜——铺设防潮 EPE 地垫（两条防潮地垫连接处必须粘宽的透明胶带）——固定收边条底座——铺装地板——安装地脚线和收边条——卫生清洁——自验——成品保护。</p>
	安 装 整 体 工 艺 要 求	<p>1) 木地板铺设的方向应顺着光照的方向。</p> <p>2) 木地板铺设方式可采用工字形（二分之一错缝）、步步高（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错缝）或自由式铺设（随意短边错缝）。</p> <p>3) 室内严禁在基层使用有严重污染物质，如沥青、苯酚等。</p> <p>4) 地面应坚实、平整、清洁、干燥；用 2m 靠尺检测地面平整度，靠尺与地面的最大弦高应$\leq 2\text{mm}$；墙面应同地面相互垂直，在距离地面 200mm 内墙面应平整，用 2m 靠尺检测墙面平整度，最大弦高宜$\leq 2\text{mm}$。地面含水率（专业地面水分测定仪）应低于 20%（地热低于 10%），否则应进行防潮处理或采取除湿措施使地面含水率合格后再铺装。</p> <p>5) 大面铺装前必须进行预铺，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大面铺贴。</p> <p>6) 所用辅材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所有做法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p> <p>7) 地板色差控制要求：</p> <p>A、工厂成品地板分色应不少于 3 种色号（色差大的地板宜增加色号），且包装箱须有明显色号标识；</p> <p>B、货到工地，必须分色号按楼层上楼，不允许同一房间使用不同色号的地板；</p>

		<p>C、安装预铺时进行挑色铺装；</p> <p>D、铺装完毕后应确保整体协调，颜色过渡自然，不突兀，色彩跳跃度不大。</p>
	<p>悬浮法</p>	<p>1) 悬浮式铺设木地板面层幅面每边长度最大不能超过 8m，相邻地板应留伸缩缝，做过桥连结处理。</p> <p>2) 找平层上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地垫上翻高度不低于 5cm。</p> <p>3) 先做排版，考虑地板宽度与房间宽度关系后确定起头板宽度，在墙角处安放好第一块板的位置，凹槽对墙，用木楔块留出 8~12mm（面积较大时缝隙尺寸取较大值）伸缩缝。</p> <p>4) 靠墙的一行安装到最后一块板时，取一整板，与前一块榫头相对平行放置，靠墙端留 10mm 划线后锯下，安装到行尾，若剩余板料长于 15cm，可用于下一行首，小于 15cm 则应舍弃。</p> <p>5) 从第二行开始榫槽内应均匀涂上地板专用胶水，当地板装完后，用湿布或塑料刮刀及时将溢出的胶水除去，并用锤子与木槌将地板轻轻敲紧。如地板榫槽或锁扣采用涂蜡防潮则不能用胶水安装。</p> <p>6) 装完前两行后，及时用绳子或尺子校准，在安装过程中应拉线检查所铺地板的平直度，安装时随铺随检查，在试铺时应观察板面高度差与缝隙，随时进行调整，检查合格后才能施胶安装，头两行地板块装好后，过 2h，等胶硬化、固定后再装剩下的。</p> <p>7) 装到最后一行时，地板要通过测量其宽度进行切割并保证 5 厘米的宽度，先放好木槌块，用专用紧固件将地板挤入，安装完待 2 小时后撤出木槌。</p> <p>8) 安装中如遇楼梯、柱子、管道或其他突出地面的硬立面时，需在地板上开出孔洞，要预留 10mm 空隙，并锯切成 45 度角。必须把地板块间的短接头互相错开至少 200mm。</p>

踢脚线安装方式	踢脚线安装	<p>1) 踢脚线根据材质不同可于地垫铺设前在墙面钻孔打木塞（每个木塞须用防腐剂浸泡）与墙体固定牢固。并采用吸尘器 etc 工具做好卫生打扫，以避免铺上地板后缝隙藏灰无法清扫干净，而导致踩踏地板四边冒灰。打眼时墙壁上钻孔高度要求一致，不得破坏墙内暗藏管线。木塑提交可用钢钉直接固定在墙上。</p> <p>2) 踢脚线安装要求平直，压木地板不可以悬空、有缝隙。与墙固定牢固，接口严实、平顺。阴阳角、接头等处不能错茬、有漏缝、有毛边。踢脚线之间的间隙不得大于 1mm，收尾处应作倒角处理。</p> <p>3) 每根踢脚线每钉距离≤ 400 mm，并根据安装位置适当增加钉子。钉帽应去除，钉口不能外露，钉眼用同色的腻子粉填实补好，并在离踢脚线一米处观察无明显修补痕迹。</p> <p>3) 安装地脚线应注意色差，保证房间色调的协调一致或与设计要求一致。</p>
收边条、过桥安装	收边条、过桥安装	<p>1) 收边条处应先固定底座，固定底座时应避开地面上的水电管线位置。</p> <p>2) 收边条安装应保证稳固，每个门扣条钉 3-4 颗不锈钢钉，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同时扣条两端与衔接处的缝隙应不大于 1mm，安装楼梯扣条时应注意水平方向与立面边缘对齐。</p> <p>3) 过桥等安装应保证稳固，打钉距离为 30—50mm，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安装后的收边条及过桥踩踏无异响，螺丝不得高出面板。</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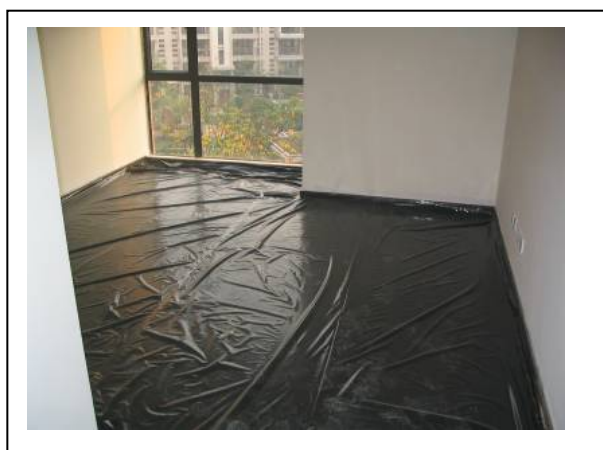
表 6：木地板铺设面层尺寸允许安装偏差

	检测项目	允许偏差 (mm)	测量方法
地板及踢脚线	表面平整度	≤2.0mm	2 米靠尺测量
	地板水平度	≤10mm	使用激光扫平仪，在实测房间内打出一条水平基准线。同一实测区地面的四个角距地脚边线 30CM 以内各选取 1 点，在地面几何中心位选取 1 点，分别测量出地板与水平基准线之间的 5 个垂直距离。以最低点为基准点，计算另外四点与最低点之间的偏差，最大偏差值≤15mm 时，5 个偏差值（基准点偏差值以 0 计）的实际值作为判断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 5 个计算点。最大偏差值 > 15mm 时，5 个偏差值均按最大偏差值计，作为判断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 5 个计算点。
	缝隙宽度（强化复合地板不测）	≤0.5mm（拼花 0.2，松木 1.0）	每一功能房间木地板地面都可以作为 1 个实测区。目测选取 2 条疑似高低差最大的地板条接缝，分别用钢尺紧靠相邻两地板条跨过接缝，以 0.5mm 厚度的钢塞片插入钢尺与地板条之间的缝隙；如能插入，则该测量点不合格；反之则该测量点合格。不合格点均按 0.6MM 记录，合格点均按 0.4MM 记录。2 个实测值均作为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 2 个计算点。
	地板接缝高低（强化复合地	≤0.5mm	每一功能房间木地板地面都可以作为 1 个实测区。目测选取 2 条疑似高低差最大的地板条接缝；分别用钢塞片插入钢尺与地

	板不测)		板条之间的缝隙；如能插入，则该测量点不合格；反之则该测量点合格。2个实测值均作为计算点。不合格点均按规范标准加0.1MM记录，合格点均按规范标准减0.1MM记录。
	踢脚线与面层间的缝隙	≤1.0mm 踢脚线（带上口胶条）与面层间缝隙不明显	每一个连续的踢脚线直线段，作为一个实测区。在同一实测区内目测选取2个疑似最大缝隙的部位，以1mm厚度的钢塞片逐次插入2个缝隙，取偏差最大值作为1个计算点。
	踢脚线上口平直度	≤3mm	每一功能房间木地板的任意一边踢脚线都可以作为1个实测区。在同一边踢脚线上任意选取2-3个点，具体原则为：踢脚线长度小于3米时，在两端选2个点；其大于3米时，在中间增加1个点。选取2或3个实测值与水平基准线之间极差值，作为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1个计算点。

6.3 木地板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

表 7：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



部品	木地板
责任单位	地板安装单位负责保护材料的铺设
实施时间	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及时进行保护。
拆除时间	细部整改完成后。
标准做法	将地板表面打扫干净，然后用瓦楞纸板（一纸一瓦两层双层瓦楞纸，厚度不小于 3mm）做进一步保护，周边和衔接部位用胶带纸封闭粘结。
保洁要求	地板表面保洁时不宜用湿拖把，禁止使用滴水湿拖把，禁止使用铲刀、美工刀等铲刮；应先用地板专用拖把把灰尘清除，然后用湿布擦除即可。忌用稀释剂、松香水、二甲苯、酒精、脱漆剂等液体接触地板，防止产生化学反应，损伤油漆表面。

表 8：其它要求

其它要求	<p>加入交付前保洁的要求：</p> <p>成品保护由精装单位撤出，撤出成品保护时不能将保护纸板上的垃圾遗漏到地板上。</p> <p>使用脚软的扫帚扫除地板上的垃圾</p> <p>保洁时不允许使用滴水的拖把清理地板</p> <p>尽量不在室内洗拖把，保证湿作业区域地面不积水</p> <p>保洁完成后待室内干燥后再关闭门窗</p> <p>交房前及业主入住前需经常给室内通风，保证室内的空气含水率处于合理水平</p> <p>①定期吸尘或清扫地板，保持地板清洁，防止砂粒等硬物堆积</p>
------	--

而刮擦地板表面，推荐在门外进门处放置擦鞋地垫。

② 用不滴水拖布拖擦，使用专用地板蜡或者木质油精护理，每半年保养一次。

③ 污渍处理方法：

A 马上采用不滴水湿软布擦拭，再用中性清洁剂擦拭，不应使用酸、碱性溶剂或汽油等有机溶剂液体擦洗。

B 特殊污渍的清理方法：油渍、油漆，油墨等可使用专用去污渍油擦拭。

如果遇血迹、果汁、红酒，啤酒等残渍可以用湿抹布或用抹布蘸上适量的地板清洁剂擦拭。

C 禁止地板上放置强酸性或强碱性物质。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三、实木复合地板技术标准

1、范围

本标准适用于成都城投置地集团有限公司 2024-2025 年度开发项目柜体收纳及木地板集中采购项目—实木复合地板。主要用于室内非湿区；含实木复合地板（含相关辅材）供货、安装及售后服务。

2、规范性引用文件

GB/T 18103-2022 《实木复合地板》

GB/T 17657-2022 《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

GB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GB/T 39600-2021 《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LY/T 1738-2020 《实木复合地板用胶合板》

LY/T 1654-2006 《重组装饰单板》

GB/T 24599-2009 《室内木地板安装配套材料》

LY/T 1859-2020 《仿古木质地板》

LY/T 1700-2018 《地采暖用木质地板》

GB/T 35601-2017 《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

T/CTWPDA 01-2016 《绿色产品评价规范人造板》

GB 50222-2017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02 年版

GB 50300-201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

GB 50210-2018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 50327-2001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

GB 50325-2020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 50206-2012 《木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WB/T 1016-2002 《地板铺设面层验收规范》
 GB 50209-2010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WB/T 1017-2006 《木地板保修期内面层检验规范》
 GB 50354-2005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
 GB/T 24137-2009 《木塑装饰板》
 LYT 1987-2020 《木质踢脚线》
 GB/T 20238-2018 《木质地板铺装、验收和使用规范》
 GB/T15036.1-2018 《实木地板第1部分：技术要求》
 GB/T 9846-2015 《普通胶合板》
 T/CNFPIA3002-2018 《无醛人造板及其制品》
 GB/T14074-2017 《木材工业用胶粘剂及其树脂检验方法》
 以上规范如有新规范，按照最新规范执行。

3、规格

实木复合地板的规格要求如表 1 所示。

表 1 实木复合地板规格

材料清单	木皮木种 (英文)	木皮/厚度	规格尺寸/长×宽×厚	木皮材料/ 处理工艺	地板背板 喷码	
实木复合地板	橡木	0.6/1.2mm	910 (±10) *125 (±10) *12/15mm	依照样板效果，平面风格，光泽度 20-30度	商标、生产日期、规格型号、生产班组信息。	
			1210 (±10) *165 (±10) *15mm			
	黑胡桃(黑核桃木)	0.6/1.2mm	910 (±10) *125 (±10) *12/15mm	依照样板效果，平面风格，光泽度 20-30度		
			1210 (±10) *165 (±10) *15mm			
	白蜡木	0.6/1.2mm	910 (±10) *125 (±10) *12/15mm	依照样板效果，平		商标、生产日期、

			1210 (±10) *165 (±10) *15mm	面风格, 光泽度 20- 30度	规格型 号、生产 班组信 息。
	柚木	0.6/1.2mm	910 (±10) *125 (±10) *12/15mm	依照样板 效果, 平 面风格, 光泽度 20- 30度	商标、生 产日期、 规格型 号、生产 班组信 息。
			1210 (±10) *165 (±10) *15mm		

4、原材料要求

4.1 实木复合地板原材料要求。

表 2 实木复合地板主要原材料要求

检测项目		执行标准	参考标准
基层材质		多层桉榉木胶合板(6—11层),且基 层材料禁止用杨木,底板为榉木。	1、用画线数层数; 2、用肉眼识别;
地板基层背面 及企口		为保证地板防潮性能,地板基层背面 及企口须做清漆或防水蜡封闭处理。	用清水滴在地板背面, 2分钟不融入底板基材 中。
基材密度		大于 0.6g/cm ³	GB-T 17657-2022
EO基 材	胶黏剂	所用胶为三聚氰胺改性胶,且不得使 用大豆胶、淀粉胶、酚醛胶。	GB/T14074-2017
	甲醛释放	≤0.050 mg/m ³	GB/T 39600-2021
地板背板喷码		为了建立完善的产品质量追踪体系, 要求:地板背面喷码增加工厂代码、 地板生产日期、地板生产批次、基材 工厂名称等信息。	肉眼查看
施工过程用胶 粘剂		甲醛含量<0.02g/kg, VOC≤ 40g/L	GB/T14074-2017

5、技术要求

5.1 外观质量

平面产品按 GB/T18103-2022 实木复合地板中 5.2.1 表 1 优等品要求执行，仿古产品按 LY/T 1859-2020 《仿古木质地板》中 5.2.1 要求执行。

5.2 尺寸偏差

平面产品按 GB/T18103-2022 实木复合地板中 5.3.2 表 2 执行，仿古产品按 LY/T 1859-2020 《仿古木质地板》中 5.1.3 要求执行。

5.3 理化性能要求

实木复合地板理化性能要求如表 3.1 所示。

表 3.1 实木复合地板理化性能要求

检验项目		单位	执行标准	参考标准
浸渍剥离		—	不允许任何脱胶	GBT 18103-2022
抗冲击		mm	≤13	GBT 18103-2022
含水率		%	6-12	GBT 18103-2022
表面耐磨		g/100	(平面工艺) ≤0.08, 且 漆膜未磨透	GBT 18103-2022
		r	(仿古工艺) ≤0.12, 且 表面留有漆膜	LY/T 1859-2009
漆膜附着力		—	≥四级, 且交叉切口, 不 允许任何脱落	GBT 18103-2022
甲醛	气候箱法 释放量	mg/m ³	E ₀ ≤ 0.050	GB/T 39600-2021
挥发性 有机化 合物	苯	μg /m ³	E ₀ ≤ 10	T/CNFPIA 3002— 2018 GB/T 35601-2017
	甲苯	μg /m ³	E ₀ ≤ 20	
	二甲苯	μg	E ₀ ≤ 20	

		/m ³	
	TVOC	μg /m ³	E ₀ ≤100
表面耐污染性能	—	平面≥4级，仿古≥3级，且记号笔（油性）污染7d后，使用干纸巾能够直接擦除污染痕迹，地板表面无污染痕迹。	GB/T17657-2022、 Q/321181JPD009- 2021
耐热尺寸稳定性	%	长≤0.30%，宽≤0.40%	GB/T 41547—2022
耐湿尺寸稳定性	%	长≤0.20%，宽≤0.30%	GB/T 41547—2022
表面耐湿热性	—	无裂纹、无鼓泡、无变色	GB/T 41547—2022
表面耐龟裂	—	无裂纹	GB/T 41547—2022
表面耐冷热循环	—	无裂纹、无鼓泡	GB/T 41547—2022
导热效能	℃/h	≥8	GB/T 41547—2022
注1：其它未单独明确的理化性能指标，均要求达到现行国标规定； 注2：经供需双方协议可调整，但必须满足国家强制标准。			

5.4 阻燃地板燃烧性能要求

阻燃地板除了满足 3.1 要求外，还应符合表 3.2 要求

表 3.2 阻燃实木复合地板燃烧性能要求

检测项目	执行标准	参考标准
表面阻燃	木地板材料表面燃烧性能达到 B1	GB/T 11785-2005
整体阻燃	木地板材料整体燃烧性能达到 B1	GB/T 8626-2007

5.5 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

5.5.1 实木复合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如表 3.3 所示。

表 3.3 实木复合地板辅材清单及基本参数要求

材料清单	规格	材质	关键参数	适用部位
------	----	----	------	------

扣条（铝合金）	厚度 $\geq 1\text{mm}$	铝合金	阳极氧化工艺	—
扣条（铜质）	厚度 $\geq 1\text{mm}$	铜	-	—
扣条（不锈钢）	厚度 $\geq 1\text{mm}$	不锈钢	-	—
木塑踢脚线	高度=75mm	原生料生产	PVC 覆膜，标配 上下防尘胶条	—
上、下防尘条	—	—	PVC 材质	—
阳角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阴角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左、右端头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平接头	—	原生料生产	同踢脚线	—
铝合金踢脚线	详见图纸	—	阳极氧化工艺	—
实木复合踢脚线	—	—	甲醛、VOC 要求 同实木复合地板	—
防潮垫	厚度 $\geq 2\text{mm}$	EPE	—	—
PE 防潮膜	厚度 $\geq 0.05\text{mm}$	PE	—	有防潮要求 环境应用
施工过程中用胶粘剂	—	—	环保指标：符合 GB 18583-2008	—

5.5.2 踢脚线

(1) **木塑踢脚线**：外侧包覆与门套线颜色一致的 PVC 膜，木塑基材为原生料生产且实心结构，踢脚线 75mm 高，14mm 厚，打钉式安装，需要标配上下防尘条，产品示意图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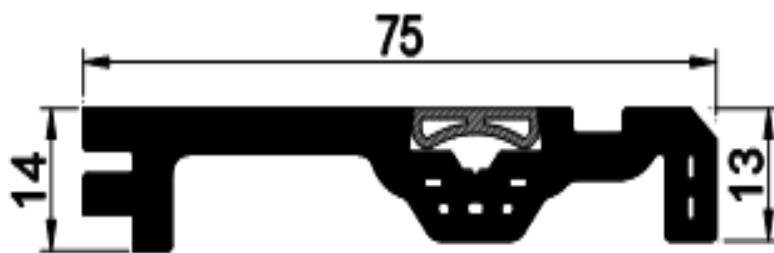


图 1-1 木塑踢脚线-截面图

(2) 铝合金踢脚线，规格 2500*40*12mm，需要标配上下防尘条。卡扣式安装，产品示意图片如下图所示。



图 1-2 铝合金踢脚线-截面图

(3) 多层实木复合踢脚线，基材为桉木，表皮覆贴木皮，打钉安装（油漆修补钉眼），规格 2440*50*15mm，含上下胶条，需要标配上下防尘条，产品示意图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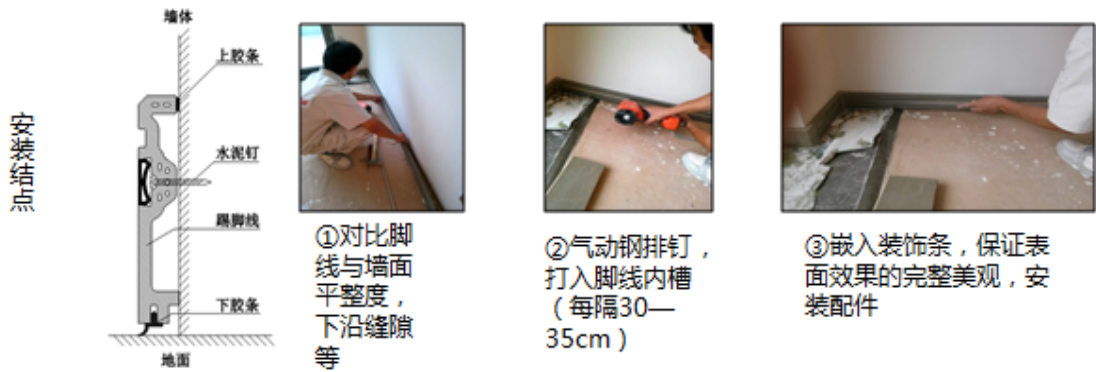
图 1-3 多层实木踢脚线-截面图

踢脚线由地板单位供货、安装。踢脚线安装方式两种：

① 卡扣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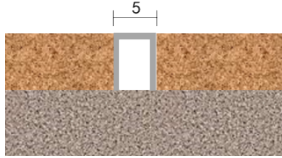
②打钉式



5.5.3 扣条

表 4 扣条相关工艺与施工要求

扣条分类	部位	规格	图示	
T型扣条	用于房门下地板隔断收口功能性装饰，地板与地板/瓷砖之间的连接处	面宽 10-25mm		为保证地板的累计干缩湿胀量控制在 8 米范围内，一般在房门下做地板隔断预留地板的伸缩缝将扣条的底座固定在地板隔断缝中间，两边需均匀保留足够的伸缩空间，再将扣条扣压到底座上，不松动、无异响
C型扣条	用于地板与其他地面材料交界处/地板边缘的收口装饰	面宽 5-15		在单区域铺装面积不大的情况下此部位可以考虑使用 C 型扣条。将扣条背面紧贴石材或瓷砖等，长边用水泥钉与地面固定住，地板安装时插入适当长度的地板头，应确保地板的伸缩缝留足。
I型扣条	用于地板与其他地面材料交界处/地板边缘的收口装饰	面宽 3-5mm		在单区域铺装面积不大的情况下此部位可以考虑使用 I 型扣条。将扣条用专用胶水粘连到地板的切口处，扣条两边紧贴其他材料边缘，固定扣条至待胶水固化后拿掉

U 型扣条	用于地板与其他地面材料交界处/地板边缘的收口装饰	面宽 5mm		在单区域铺装面积不大的情况下此部位可以考虑使用 U 型扣条。将扣条用专用胶水粘连到地板的切口处，扣条两边紧贴其他材料边缘，固定扣条至待胶水固化后拿掉
<p>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扣条材质可为铝合金、不锈钢、铜质扣条； 2、扣条壁厚度需$\geq 1\text{mm}$ 3、扣条仅改变颜色、宽度，价格不做调整。 				

5.6 包装、标志、运输和贮存要求

5.6.1、包装

产品入库时应按树种、规格、批号、等级分别包装。包装内应有产品合格证。包装要做到产品免受磕碰、划伤和污损，纸箱内产品用珍珠棉和套袋保护，外用塑封膜塑封，起到保护和防潮作用。包装要求亦可由供需双方商定。

5.6.2、标志

产品包装箱或包装袋外表应印有或贴有清晰且不易脱落的标志，用中文注明生产厂名、厂址、执行标准号、产品名称、规格、等级、数量和批次号等标志；地板背部对产品品牌/厂家、产品名称、规格、是否适用于地暖做明确标志。

5.6.3、运输和贮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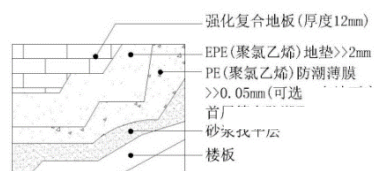
产品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应平整堆放，防止污损，不得受潮、雨淋和曝晒。贮存时应按类别、规格、等级分别堆放，每堆应有相应的标记。

5.7 抽样规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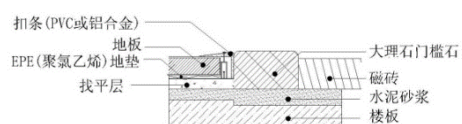
沿用相关参数国标标准要求的抽样规则。

6、地板的安装与成品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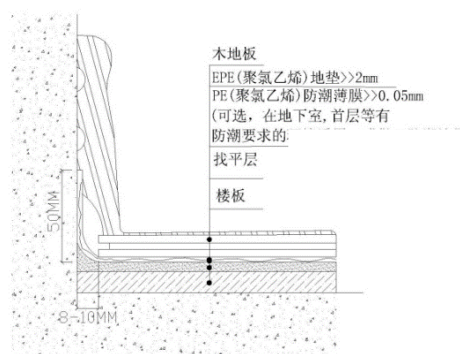
6.1 木地板安装工艺节点



地板悬浮式安装节点



扣条施工节点图



踢脚板与地板相接处剖面图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

6.2 地板安装具体做法

表 5 地板安装指引

分 类	子项	明细
地 板 安 装	安 装 工 序	<p>安装工艺流程：作业面交接——清理地面——清理灰尘——确定地板铺装方向及形状（详见施工图）——铺设防潮 PE 膜——铺设防潮 EPE 地垫（两条防潮地垫连接处必须粘宽的透明胶带）——固定收边条底座——铺装地板——安装地脚线和收边条——卫生清洁——自验——成品保护。</p>
	安 装 整 体 工 艺 要 求	<p>1) 木地板铺设的方向应顺着光照的方向。</p> <p>2) 木地板铺设方式可采用工字形（二分之一错缝）、步步高（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错缝）或自由式铺设（随意短边错缝）。</p> <p>3) 室内严禁在基层使用有严重污染物质，如沥青、苯酚等。</p> <p>4) 地面应坚实、平整、清洁、干燥；用 2m 靠尺检测地面平整度，靠尺与地面的最大弦高应$\leq 2\text{mm}$；墙面应同地面相互垂直，在距离地面 200mm 内墙面应平整，用 2m 靠尺检测墙面平整度，最大弦高宜$\leq 2\text{mm}$。地面含水率（专业地面水分测定仪）应低于 20%（地热低于 10%），否则应进行防潮处理或采取除湿措施使地面含水率合格后再铺装。</p> <p>5) 大面铺装前必须进行预铺，采购方确认后方可大面铺贴。</p> <p>6) 所用辅材必须符合环保要求，所有做法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p> <p>7) 地板色差控制要求：</p> <p>A、工厂成品地板分色应不少于 3 种色号（色差大的地板宜增加色号），且包装箱须有明显色号标识；</p> <p>B、货到工地，必须分色号按楼层上楼，不允许同一房间使用不同色号的地板；</p>

		<p>C、安装预铺时进行挑色铺装；</p> <p>D、铺装完毕后应确保整体协调，颜色过渡自然，不突兀，色彩跳跃度不大。</p>
	<p>悬浮法</p>	<p>1) 悬浮式铺设木地板面层幅面每边长度最大不能超过 8m，相邻地板应留伸缩缝，做过桥连结处理。</p> <p>2) 找平层上须首先铺设 PE 膜、再铺设 EPE 防潮地垫，地垫上翻高度不低于 5cm。</p> <p>3) 先做排版，考虑地板宽度与房间宽度关系后确定起头板宽度，在墙角处安放好第一块板的位置，凹槽对墙，用木楔块留出 8~12mm（面积较大时缝隙尺寸取较大值）伸缩缝。</p> <p>4) 靠墙的一行安装到最后一块板时，取一整板，与前一块榫头相对平行放置，靠墙端留 10mm 划线后锯下，安装到行尾，若剩余板料长于 15cm，可用于下一行首，小于 15cm 则应舍弃。</p> <p>5) 从第二行开始榫槽内应均匀涂上地板专用胶水，当地板装完后，用湿布或塑料刮刀及时将溢出的胶水除去，并用锤子与木槌将地板轻轻敲紧。如地板榫槽或锁扣采用涂蜡防潮则不能用胶水安装。</p> <p>6) 装完前两行后，及时用绳子或尺子校准，在安装过程中应拉线检查所铺地板的平直度，安装时随铺随检查，在试铺时应观察板面高度差与缝隙，随时进行调整，检查合格后才能施胶安装，头两行地板块装好后，过 2h，等胶硬化、固定后再装剩下的。</p> <p>7) 装到最后一行时，地板要通过测量其宽度进行切割并保证 5 厘米的宽度，先放好木槌块，用专用紧固件将地板挤入，安装完待 2 小时后撤出木槌。</p> <p>8) 安装中如遇楼梯、柱子、管道或其他突出地面的硬立面时，需在地板上开出孔洞，要预留 10mm 空隙，并锯切成 45 度角。必须把地板块间的短接头互相错开至少 200mm。</p>

踢脚线安装方式	踢脚线安装	<p>1) 踢脚线根据材质不同可于地垫铺设前在墙面钻孔打木塞（每个木塞须用防腐剂浸泡）与墙体固定牢固。并采用吸尘器 etc 工具做好卫生打扫，以避免铺上地板后缝隙藏灰无法清扫干净，而导致踩踏地板四边冒灰。打眼时墙壁上钻孔高度要求一致，不得破坏墙内暗藏管线。木塑提交可用钢钉直接固定在墙上。</p> <p>2) 踢脚线安装要求平直，压木地板不可以悬空、有缝隙。与墙固定牢固，接口严实、平顺。阴阳角、接头等处不能错茬、有漏缝、有毛边。踢脚线之间的间隙不得大于 1mm，收尾处应作倒角处理。</p> <p>3) 每根踢脚线每钉距离≤ 400 mm，并根据安装位置适当增加钉子。钉帽应去除，钉口不能外露，钉眼用同色的腻子粉填实补好，并在离踢脚线一米处观察无明显修补痕迹。</p> <p>3) 安装地脚线应注意色差，保证房间色调的协调一致或与设计要求一致。</p>
收边条、过桥安装	收边条、过桥安装	<p>1) 收边条处应先固定底座，固定底座时应避开地面上的水电管线位置。</p> <p>2) 收边条安装应保证稳固，每个门扣条钉 3-4 颗不锈钢钉，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同时扣条两端与衔接处的缝隙应不大于 1mm，安装楼梯扣条时应注意水平方向与立面边缘对齐。</p> <p>3) 过桥等安装应保证稳固，打钉距离为 30—50mm，并须同时打上 E0 级环保胶水。安装后的收边条及过桥踩踏无异响，螺丝不得高出面板。</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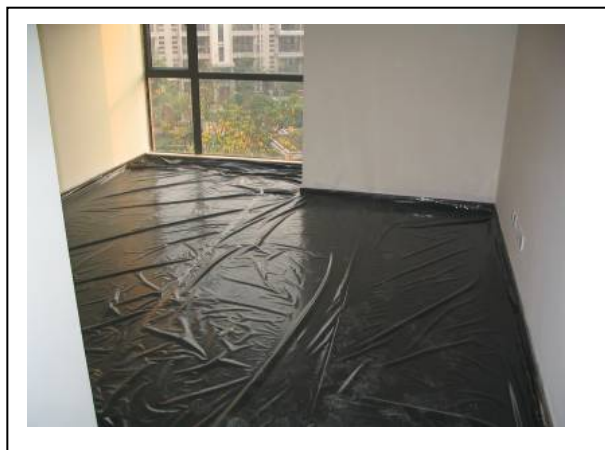
表 6：木地板铺设面层尺寸允许安装偏差

	检测项目	允许偏差 (mm)	测量方法
地板及踢脚线	表面平整度	≤2.0mm	2 米靠尺测量
	地板水平度	≤10mm	使用激光扫平仪，在实测房间内打出一条水平基准线。同一实测区地面的四个角距地脚边线 30CM 以内各选取 1 点，在地面几何中心位选取 1 点，分别测量出地板与水平基准线之间的 5 个垂直距离。以最低点为基准点，计算另外四点与最低点之间的偏差，最大偏差值≤15mm 时，5 个偏差值（基准点偏差值以 0 计）的实际值作为判断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 5 个计算点。最大偏差值 > 15mm 时，5 个偏差值均按最大偏差值计，作为判断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 5 个计算点。
	缝隙宽度（强化复合地板不测）	≤0.5mm（拼花 0.2，松木 1.0）	每一功能房间木地板地面都可以作为 1 个实测区。目测选取 2 条疑似高低差最大的地板条接缝，分别用钢尺紧靠相邻两地板条跨过接缝，以 0.5mm 厚度的钢塞片插入钢尺与地板条之间的缝隙；如能插入，则该测量点不合格；反之则该测量点合格。不合格点均按 0.6MM 记录，合格点均按 0.4MM 记录。2 个实测值均作为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 2 个计算点。
	地板接缝高低（强化复合地	≤0.5mm	每一功能房间木地板地面都可以作为 1 个实测区。目测选取 2 条疑似高低差最大的地板条接缝；分别用钢塞片插入钢尺与地

	板不测)		板条之间的缝隙；如能插入，则该测量点不合格；反之则该测量点合格。2个实测值均作为计算点。不合格点均按规范标准加0.1MM记录，合格点均按规范标准减0.1MM记录。
	踢脚线与面层间的缝隙	≤1.0mm 踢脚线（带上口胶条）与面层间缝隙不明显	每一个连续的踢脚线直线段，作为一个实测区。在同一实测区内目测选取2个疑似最大缝隙的部位，以1mm厚度的钢塞片逐次插入2个缝隙，取偏差最大值作为1个计算点。
	踢脚线上口平直度	≤3mm	每一功能房间木地板的任意一边踢脚线都可以作为1个实测区。在同一边踢脚线上任意选取2-3个点，具体原则为：踢脚线长度小于3米时，在两端选2个点；其大于3米时，在中间增加1个点。选取2或3个实测值与水平基准线之间极差值，作为该实测指标合格率的1个计算点。

6.3 木地板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

表 7：成品保护做法及要求



部品	木地板
责任单位	地板安装单位负责保护材料的铺设
实施时间	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及时进行保护。
拆除时间	细部整改完成后。
标准做法	将地板表面打扫干净，然后用瓦楞纸板（一纸一瓦两层双层瓦楞纸，厚度不小于 3mm）做进一步保护，周边和衔接部位用胶带纸封闭粘结。
保洁要求	地板表面保洁时不宜用湿拖把，禁止使用滴水湿拖把，禁止使用铲刀、美工刀等铲刮；应先用地板专用拖把把灰尘清除，然后用湿布擦除即可。忌用稀释剂、松香水、二甲苯、酒精、脱漆剂等液体接触地板，防止产生化学反应，损伤油漆表面。

表 8：其它要求

其它要求	<p>加入交付前保洁的要求：</p> <p>成品保护由精装单位撤出，撤出成品保护时不能将保护纸板上的垃圾遗漏到地板上。</p> <p>使用脚软的扫帚扫除地板上的垃圾</p> <p>保洁时不允许使用滴水的拖把清理地板</p> <p>尽量不在室内洗拖把，保证湿作业区域地面不积水</p> <p>保洁完成后待室内干燥后再关闭门窗</p> <p>交房前及业主入住前需经常给室内通风，保证室内的空气含水率处于合理水平</p> <p>①定期吸尘或清扫地板，保持地板清洁，防止砂粒等硬物堆积</p>
------	--

而刮擦地板表面，推荐在门外进门处放置擦鞋地垫。

② 用不滴水拖布拖擦，使用专用地板蜡或者木质油精护理，每半年保养一次。

③ 污渍处理方法：

A 马上采用不滴水湿软布擦拭，再用中性清洁剂擦拭，不应使用酸、碱性溶剂或汽油等有机溶剂液体擦洗。

B 特殊污渍的清理方法：油渍、油漆，油墨等可使用专用去污渍油擦拭。

如果遇血迹、果汁、红酒，啤酒等残渍可以用湿抹布或用抹布蘸上适量的地板清洁剂擦拭。

C 禁止地板上放置强酸性或强碱性物质。

成都国万国采交易平台